

(審定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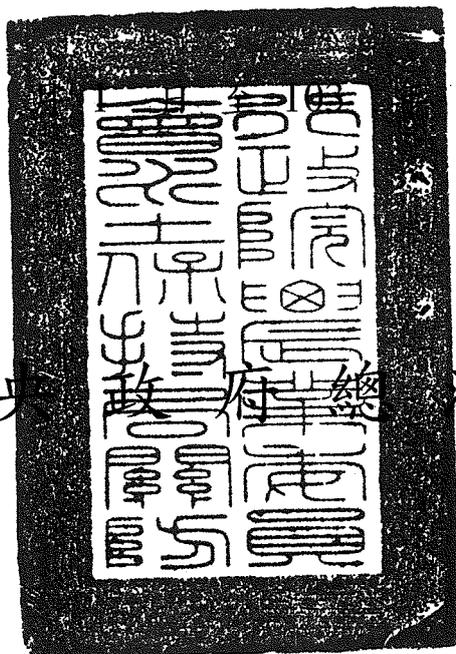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19-3)

( 103 年 1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單位決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編 印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 甲、總說明

(一) 總說明.....	1-15
--------------	------

###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6-17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8-19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0-23
(四)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24-25
(五)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26-29
(六)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	30-31

###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32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33-34
(三) 歲入類、歲出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35-48
(四)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49
(五)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50-51
(六) 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52-61
(七)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2-65
(八)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66-67
(九)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68-71
(十)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72
(十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73
(十二) 歲出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74-75
(十三)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76-77
(十四) 人事費分析表.....	78-79
(十五)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80-110
(十六)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112-115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 度

###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1. 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保育國土建立永續環境

整體性治山防災(98-101年)計畫經委託財團法人中興土木科技發展文教基金會辦理執行成效評估，得實際執行工程後益本比為1.5，顯示治山防災之各項保育治理工作完成後對社會經濟有正面效益。延續前期計畫，持續結合治山、防災、保育、永續等四個策略目標，推動整體治山防災工作，並針對颱風災害及重點集水區，加速完成重大土石災害集水區治理，維護山坡地安全，延長水庫壽命，營造優質、安全、生態之集水區環境，達到水土資源保育的目標。

103年度辦理治山防災工程491處，控制土砂量約830萬立方公尺。辦理野溪清疏工程93件，其中56件已於103年12月底完工驗收結算，另37件保留於104年度續辦。保留案件中，7件已完工待驗收結算，30件持續督辦施工中。本計畫執行完成後，計可有效清疏土砂量約552萬立方公尺，並可增加排水通洪斷面，避免洪水、土石流淹沒臨近村莊，造成人員財產之損失，另就地利用清疏土石回填流失農地、低漥地約186公頃。

##### 2. 提昇防災應變，充實社區自主防災之土石流防護網

- (1) 土石流防災整備與應變：已完成103年度土石流災害潛勢資料之調查更新，提昇土石流防災整備系統及土石流防災應變系統功能，協助地方政府辦理疏散避難計畫及保全對象清冊之建置與更新，並辦理各地防災教育訓練講習、培訓防災專員、推動社區自主防災工作以及精實社區防災演練與宣導。
- (2) 土石流監測與警戒：已利用遙測衛星、無人載具空拍影像等基礎資料建置，進行土石流與潛在大規模崩塌等關聯性之監測技術與警戒模式研究、作為防災氣象資訊分析研判。推動雷達降雨監測系統建置、新建及精進現有土砂觀測站，並運用土壤雨量指數警戒模式精進預報效能、檢討與更新土石流警戒值。

##### 3. 加強山坡地監督管理，維護國土保安

###### (1) 辦理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

103年度完成100條高潛勢土石流潛勢溪流及1座高屏溪攔河堰水庫集水區劃定特定水土保持區調查評估。另公告土石流特定水土保持區2區、廢止1區，核定長期水土保持計畫1區、通盤檢討13區。

###### (2) 辦理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作業

103年度辦理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及檢討6,313公頃，促使山坡地資源合理使用。同時辦理山坡地範圍圖資檢討更新作業1,698.8公頃。

###### (3) 落實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管理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度

嚴格審核山坡地開發水土保持計畫，並落實計畫之監督檢查工作，減免土砂災害發生，103年預定審核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1,000件，已完成2,878件。

#### (4) 加強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

督促各縣市政府積極辦理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之工作，以促進山坡地合理利用，103年預定辦理1,200件，已完成2,014件。

#### 4. 落實農村再生條例，建設富麗新農村

推動農村再生累計培訓2,206社區，輔導497社區完成研提農村再生計畫，累計辦理1,482農村社區建設。完成研訂及發布「農村再生結合產業發展跨域合作示範計畫作業要點」、「農村再生基金相關計畫研提及審核原則」、修訂「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作業注意事項」等相關執行機制，導入產業輔導資源，結合專業單位或農企業等產業單位共同協助農村社區產業活化，全面推動農村再生結合產業發展，103年推動398社區。

#### 5. 辦理農路改善，維護農民生計及用路安全

以急需改善農路為主要對象，加強水土保持設施，維持邊坡穩定及路面排水設施改善，以維路基的完整與暢通。103年度計辦理405處工程，約可改善農路207公里，受益農地面積約2,031公頃，受益人口約2.3萬人。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 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單位名稱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水土保持局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一、山坡地及農業生態工程研究	一、辦理坡地工程環境友善措施評估降低工程施作時對生態系衝擊。	針對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示範區—頓阿巴娜野溪工程，評估不同工程設計之生態效益與成效，將成果回饋後續保育治理工程的生態友善措施。 完成外來種監測與移除作業試驗，以砂崙仔崩塌地之爪哇大豆為目標植物，依試驗結果提出外來入侵種移除標準作程序及相關注意事項。	
			二、建立災後土地之可利用限度查定分類結果檢討機制等相關研究。	運用衛星影像或其他工具方法，採遙測影像判釋技術建立歷年坡地災害目錄，輔以現行公部門建置環境地質災害與坡地災害潛勢成果，建立研究區坡地災害熱點分析結果，提供研擬災後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分類結果檢討機制與滾動式修正流程，作為未來相關單位查定之參考。	
		二、坡地土砂災害警戒機制研究	一、建立「崩塌影響範圍與致災程度之評估模式」模擬劃設研究區域致災風險潛勢範圍。	已由室內邊坡物理模型試驗得出土砂崩塌堆積影響範圍圖，土砂崩塌震動訊號特性，以探討土體因地下水位變化導致崩塌之堆積情形，瞭解土砂流動所堆積長度、寬度及體積之相互關係；另以顆粒流 PFC3D 程式建立研究區位之數值模型，模擬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 度

單位名稱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陳有蘭溪五處子集水區潛在崩塌影響範圍，完成研究區之崩塌危害度影響範圍劃設。	
			二、辦理氣候變遷下崩塌災害致災分析及風險評估之研究。	整合研究成果，研擬陳有蘭溪五處子集水區(頭坑溪、豐丘部落北側野溪、上安三籊坑溪、烏乾坑溪、八頂溪)未來氣候變遷下之坡地防災因應策略與各因應策略之風險評估，包含後續整治工程等建議。	
		三、環境資源資料庫整合	辦理土石流潛勢資料庫更新維護、土砂災害調查整合性資訊平台功能提升及防災多時序影像加值應用等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完成土石流致災潛勢分析與資料更新 248 處。</li> <li>2. 導入最新之觀測設備及技術，完成土砂觀測站 3 站。</li> <li>3. 持續現有土砂觀測站維運管理及提供網絡服務 6 單位。</li> <li>4. 維護土石流防災應變系統及更新土石流防災資訊網資料，提供 10,748 人次服務，提昇土石流防災應變能力及災情警戒通報效率。</li> <li>5. 擴充流域內跨單位整合資訊平台之架構及介接防災資料 8 項，可透過本系統擷取相關防災單位之環境監測與警戒資訊。</li> </ol>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名稱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水土保持局	水土保持發展	一、整體性治山防災	一、推動治山防災，加強集水區整體規劃治理，辦理集水區上游土砂災害防治及上游坡地水土保持、水庫集水區保育工作，改善山坡地環境，以防治土石災害延長水庫壽命，維護公共安全。	1. 辦理土砂災害防治、水庫集水區保育、突發性災害治理及工程維護等計 491 處，其中完工驗收 256 處、施工中 235 處。 2. 本計畫工程均位於集水區中、上游，位屬偏遠山區，施工不易，易受午後雷陣雨影響山區交通及施工，且 103 年度受多次豪雨災，改變地形地貌，使工程多有變更，延誤工程進行。另利用節餘款辦理災害治理工程較晚核定等，致仍有多處於施工中。	未完工部分將督促承包廠商趕工，俾早日完成結案。
			二、辦理坡地水資源保蓄設施、綠環境改善，並針對坡面沖蝕之虞地區，辦理區域性水土保持處理及植生培育養護工作以營造優質綠環境，促進山坡地合理永續發展。	辦理區域水土資源保育及綠環境營造工作等計 30 處，其中已完工 28 處、施工中 2 處。	未完工部分將督促承包廠商趕工，俾早日完成結案。
			三、辦理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與治理工作，維護良好之生活及自然環境。	1. 完成 100 條高潛勢土石流潛勢溪流及 1 座高屏溪攔河堰水庫集水區劃定特定水土保持區調查評估。 2. 公告土石流特定水土保持區 2 區、廢止 1 區，核定長期水土	未完工部分將督促承包廠商趕工，俾早日完成結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 度

單位名稱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保持計畫 1 區、通盤檢討 13 區。 3. 辦理特定水土保持區保育治理工程 13 處，其中已完工 9 處，施工中 4 處。	
			四、土石流災害潛勢研判，運用多元尺度影像加強坡地現況監測資料之更新與調查，建構自主性之土石流防災應變機制，協助地方落實土石流防災避難管理，並融合雲端技術，提昇土石流觀測效能，強化社區自主防災能量。	土石流防災整備與應變： 1. 辦理土石流防災資訊調查與更新 220 處，重大土石災區現勘與複勘 30 處。 2. 辦理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演練 43 場(累計 722 場)、土石流防災宣導(函校園宣導)233 場(累計 2,245 場)。 3. 辦理土石流防災業務教育訓練 30 場，防災專員培訓 400 人(累計受訓人數 2,320 人)。 4. 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推動：落實推動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 85 處(累計 452 處)，提昇社區民自主防災意識及應變能力，降低防災發生時之損失。 5. 土石流防災整備資訊：持續辦理土石流防災整備系統整合更新及土石流防災應變系統平台功能擴充與維運。 6. 針對全臺 17 縣市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 度

單位名稱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 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159 鄉鎮 684 村里之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計畫檢討更新，並完成 17 縣市 153 鄉鎮 611 村里之保全對象清冊校核建置與更新。</p> <p>7. 進行土石流與大規模崩塌間關聯性防災整備與應變等研究，提出短中長期因應措施，並作相關業務調整。</p> <p>土石流監測與警戒：</p> <p>1. 土石流防災監測：辦理高解析度定量降雨估計與預報、防災氣象資訊分析研判及雷達降雨監測系統建置、遙控無人載具空拍建置與分析等相關土石流觀測及技術研發、48 站觀測站(固定式 28 站、行動式 3 站、簡易式 17 站)維運觀測、藤枝林道 3.5K 及九份二山崩塌地監測與潛在崩塌地簡易監測研析、10 個雨量觀測站建置、梨山地區地層滑動觀測，並研析推廣多元模式監測技術之模式。</p> <p>2. 土石流防災警戒：針對重點防災區辦理土石流潛勢溪流現地資料蒐集及警戒</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 度

單位名稱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 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基準值訂定等相關防災警戒工作，並強化各土石流觀測資料之可用性，運用土壤雨量指數警戒模式精進預報效能，並召開1場警戒值審查會議，檢討與更新目前警戒值。</p> <p>3. 運用遙測技術輔助山坡地管理：辦理運用衛星影像及遙測技術加強山坡地開發之監測，定期（2個月）購置衛星影像進行變異點判釋，並套疊行政區圖、道路圖、地籍圖及航照等數值圖資，所得成果依據縣市行政區劃分，交由縣(市)政府進行現場查證作業。</p> <p>4. 土石流防災基礎資料庫建置：蒐集多尺度遙測空間資訊和系統資料建置及擴充維護、完成建置40處遙控無人載具空拍影像及天然災害地區13,119平方公里之福衛兩米彩色融合影像分析等相關資。並完成1場土石流災害潛勢資料審查會，新增與複勘土石流潛勢溪流27條。</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 度

單位名稱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5. 針對土石流與潛在大規模崩塌等關聯性之監測技術與警戒模式研究，提出防災監測調整規劃方式和警戒內容。	
			五、加強山坡地開發案件之水土保持計畫審核與監督、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及水土保持教育宣導。	1. 審核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2,878件，已達成預定之審核計畫1,000件之目標。 2. 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2,014件，已達成預定查報取締1,200件之目標。	
			六、輔導辦理山坡地土地超限利用清查，持續督導超限利用地造林撫育檢測工作。	1. 持續輔導各縣市政府辦理山坡地土地超限利用清查。 2. 截至103年12月底止，81-88列管超限利用土地面積為8248公頃。 3. 持續督導各縣市政府辦理超限利用地造林撫育檢測工作，截至103年12月底止，完成造林檢測面積843.83公頃。	
			七、辦理野溪清疏增加溪流通洪斷面暢通水流，有效減輕颱風豪雨土砂可能造成之災害。	1. 截至103年12月底，已完工55件，38件工程施工中。 2. 現階段已清疏土砂量455萬立方公尺。	
水土保持局	水土保持發展	二、重劃區外緊急農路設施改善	辦理重劃區外緊急農路設施改善，加強農路水土保持設施，維持邊坡穩定及路面排水設施改善，以維路基的完整與暢通，避免引發崩塌、地滑及	1. 辦理農路設施改善405處，已完工148處，施工中257處。 2. 本計畫工程均位於山區，易受午後雷陣雨影響施工進度及利用節餘款辦理突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 度

單位名稱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土石流等坡地土砂災害，危及山坡地居民之安全。	發性災害復建等，致仍有多處於施工中。	
	農村再生	一、農村規劃及培育	辦理農村再生政策研析、執行及規劃之管理、社區產業活化，協助縣市政府辦理農村再生計畫之擬訂、審核等相關工作，並依全國各農漁村既有發展潛力及在地特色，透過專家及專業團隊深入農村社區，以在地陪伴主動輔導方式，強化農村社區整體規劃、建設、領導及永續經營的自主管理技能，引動社區由下而上凝聚共識、共同規劃及營造社區，促進農村活化再生及多元化發展，真正落實社區自治，逐步達到永續經營、自主管理的目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完成研擬「農村再生跨域合作暨財務自償機制」，陳報行政院核定中。</li> <li>2. 完成輔導 22 縣市政府擬訂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辦理農村再生計畫審核、宣導評鑑等，加速推動農村再生。</li> <li>3. 辦理農村再生培根計畫，累計培訓 2,206 社區，142,423 人參與，其中計 755 個社區完成四階段培訓。另輔導社區辦理實作課程及行動工作坊共 639 件。</li> <li>4. 輔導農村社區居民「由下而上」提出農村再生計畫，提升農村居住及人文品質。累計 497 社區完成農村再生計畫提報。</li> <li>5. 辦理農村再生青年回鄉築夢試辦計畫，累計進用回鄉青年共 720 人。</li> <li>6. 辦理相關法規、工程、實務操作及座談會 6 場次教育訓練。</li> </ol>	
		二、農村再生社區發展及環境改善	考量農村特色風貌與農村生產、生態及農民生活等多面向需求，針對農村社區整體環境改善等課題，辦理符合低碳綠能原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累計核定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計 291 社區 51.29 億元，軟體部分包括產業活化、文化保存與活化、生態保育等，約</li> </ol>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 度

單位名稱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之農村需求公共設施建設，改善農村社區窳陋空間，協助農村社區提升生活品質，並落實生態保育，維護農村生態環境資源，另辦理農村社區特色產業輔導、跨域合作及行銷推廣，推動農村產業增值，協助辦理農村文化保存等事項，提升農村整體品質。</p>	<p>占 64%，硬體部分包括基礎生產條件及生活環境改善、窳陋空間改善等，約占 36%。</p> <p>2. 累計辦理農村社區建設 1,482 社區，包括：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協助社區辦理農村社區整體環境改善、公共設施建設，主動協助農村社區基礎環境改善，提升生活品質。</p> <p>3. 補助社區辦理窳陋空間改善核定 181 案，並經二階段評選出 59 個社區獲得獎項，補助社區以參與式僱工購料方式辦理農村整體環境改善及綠美化 359 案。</p> <p>4. 全面推動農村再生結合產業發展，完備跨域合作執行機制，導入輔導資源，結合專業單位或農企業等產業單位共同協助農村社區產業活化，計 398 社區。</p> <p>5. 辦理農村再生年度執行計畫產業活化及文化保存與活用輔導作業，計 431 件。</p> <p>6. 紀錄農村再生社區傳統技藝工法，讓珍貴的傳統技藝及技術工法得以持續傳承。103 年辦理水梯</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 度

單位名稱	工作計畫 名 稱	重要計畫 項 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 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田復育、土埆厝、竹涼亭、木炭窯、龍眼烘焙灶等5項傳統技術工法之保存紀錄，並製成光碟影片及書籍，以供社區參考使用。	

(三)以前年度部分：(執行 99 至 101 年保留案件)

單位名稱	工作計畫 名 稱	重要計畫 項 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 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水土保持局	水土保持發展-99	整體性治山防炎	治山防炎及水庫集水區保育	均已完工結案。	
	水土保持發展-100	整體性治山防炎	土砂災害及清疏	獅子鄉公所執行之草山溪清疏工程因涉及司法案件，尚在調查中。	待案件調查完畢，請執行機關儘速辦理結案。
	水土保持發展-101	整體性治山防	一、治山防炎	均已完工結案。	
			二、山坡地監督管理與調查	均已完工結案。	
			三、野溪清疏	均已完工結案。	
水土保持發展-102	整體性治山防炎	一、治山防炎	「繼光橋下游防砂壩復建工程」尚未完成，該工程原預計 103 年 8 月完工，因受麥德姆颱風影響，致蘭陽溪水暴漲並沖毀部份在建工程設施及材料流失損毀等災情，已由廠商提出復建計畫書，並經監造單位依規定審查，展延工期 190 天，目前完工驗收中。	將請執行單位督促廠商積極趕辦，儘速完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 度

單位名稱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綜合企劃與宣導	均已辦理完成。	
			三、土石流防災與監測	已完成高雄市茂林、萬山及屏東來義區內等大規模崩塌地區監測設備建置，正射處理及數值地形模型產製並進行地球物理探測，以掌握崩塌區之地層變異變化情形，未來配合計畫區域之變化趨勢及崩塌機制，作為修正應變機制之參考，進而得到更為合理與適切的崩塌管理基準值。	
			四、山坡地監督管理與調查	1. 102 年屏東縣來義鄉來義村潛在大規模崩塌地區調查監測計畫，已於 103 年結案驗收。 2. 補助宜蘭、新竹、苗栗、南投等四縣市辦理特定水土保持區通盤檢討及監測計畫，因履約期限未屆及監測執行階段尚未完竣，故辦理保留。	將請執行單位督促廠商積極趕辦，儘速完成。
			五、野溪清疏	均已完工結案。	
		環境資源資料庫整合	土石流致災潛勢分析與資料庫之建置	均已辦理完成。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 度

### 二、預算執行概況：

#### (一)歲入部分—本年度：

1. 本年度編列一般賠償收入預算數 34,553,000 元，實際收入數為 17,232,352 元，占預算數 49.87%；審查費預算數 2,500,000 元，實際收入數為 2,713,000 元，占預算數 108.52%；利息收入預算數 20,000 元，實際收入數為 5,197 元，占預算數 25.99%；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350,000 元，實際收入數為 185,963 元，占預算數 53.13%；收回以前年度歲出預算數 14,353,000 元，實際收入數為 486,436 元，占預算數 3.39%；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3,493,000 元，實際收入數為 3,203,500 元，占預算數 91.71%。
2. 本年度歲入實收數共計 23,826,448 元，均全數繳庫。

#### (二)歲出部分—本年度：

1.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預算數 28,581,000 元，執行結果實付數 26,694,303 元，占預算數 93.40%；經費剩餘 1,886,697 元，占預算數 6.60%。
2. 一般行政：  
預算數 595,598,000 元，執行結果實付數 583,563,954 元，申請保留 6,095,899 元，決算數合計 589,659,853 元，占預算數 99.00%；經費剩餘 5,938,147 元，占預算數 1.00%。
3. 水土保持發展：  
預算數 3,671,008,000 元，執行結果實付數 1,948,197,968 元，申請保留 1,522,484,732 元，決算數合計 3,470,682,700 元，占預算數 94.54%；經費剩餘 200,325,300 元，占預算數 5.46%。
4.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200,000 元，全數未動支。

#### (三)歲出部分—以前年度：

##### 水土保持發展

- (1)99 年度轉入數 136,032 元，累計實付數 72,770 元，占轉入數 53.49%，註銷數 63,262 元，占轉入數 46.51%。
- (2)100 年度轉入數 17,466,094 元，累計實付數 7,590,130 元，占轉入數 43.46%，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數 3,796,854 元，占轉入數 21.74%，註銷數 6,079,110 元，占轉入數 34.80%。
- (3)101 年度轉入數 18,340,169 元，累計實付數 18,126,027 元，占轉入數 98.83%，註銷數 214,142 元，占轉入數 1.17%。
- (4)102 年度轉入數 843,833,870 元，累計實付數 801,656,325 元，占轉入數 95.00%，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數 14,055,697 元，占轉入數 1.67%，註銷數 28,121,848 元，占轉入數 3.33%。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度

### 三、資產負債實況

- (一)押金：18,000 元，係公務車輛申辦 ETC 電子標籤企業型專案履約保證金。
- (二)暫付款：544,778,909 元，較上年度增加 308,006,679 元，係撥付各執行單位之預付款項及經費剩餘待納庫部分待下年度轉正及收回。
- (三)保管有價證券：21,261,022 元，較上年度減少 5,318,548 元，係工程履約保證金、保固金、差額保證金等款項，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 (四)保管款：252,958,493 元，較上年度增加 31,266,812 元，係工程履約保證金、保固金、離職儲金等款項，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 (五)代收款：539,137,052 元，較上年度增加 336,033,496 元，係本局員工健保費、代辦經費等款項。
- (六)應付歲出款：403,175,833 元，較上年度增加 154,417,445 元，係應付款，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 (七)應付歲出保留款：1,143,257,349 元，較上年度增加 512,239,572 元，係保留款，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4,553,000	0	34,553,000	17,232,352
	156			0451030000-8 水土保持局	34,553,000	0	34,553,000	17,232,352
		01		0451030300-1 賠償收入	34,553,000	0	34,553,000	17,232,352
			01	045103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34,553,000	0	34,553,000	17,232,352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2,500,000	0	2,500,000	2,713,000
	171			0551030000-3 水土保持局	2,500,000	0	2,500,000	2,713,000
		01		0551030100-8 行政規費收入	2,500,000	0	2,500,000	2,713,000
			01	0551030101-0 審查費	2,500,000	0	2,500,000	2,713,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370,000	0	370,000	191,160
	167			0751030000-4 水土保持局	370,000	0	370,000	191,160
		01		0751030100-9 財產孳息	20,000	0	20,000	5,197
			01	0751030101-1 利息收入	20,000	0	20,000	5,197
		02		0751030600-1 廢舊物資售價	350,000	0	350,000	185,963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7,846,000	0	17,846,000	3,689,936
	166			1151030000-8 水土保持局	17,846,000	0	17,846,000	3,689,936
		01		1151030900-9 雜項收入	17,846,000	0	17,846,000	3,689,936
			01	115103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4,353,000	0	14,353,000	486,436
			02	1151030909-3 其他雜項收入	3,493,000	0	3,493,000	3,203,500
				經常門小計	55,269,000	0	55,269,000	23,826,448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55,269,000	0	55,269,000	23,826,448

水土保持局彙編  
別決算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17,232,352	-17,320,648	49.87
0	0	17,232,352	-17,320,648	49.87
0	0	17,232,352	-17,320,648	49.87
0	0	17,232,352	-17,320,648	49.87
0	0	2,713,000	213,000	108.52
0	0	2,713,000	213,000	108.52
0	0	2,713,000	213,000	108.52
0	0	2,713,000	213,000	108.52
0	0	191,160	-178,840	51.66
0	0	191,160	-178,840	51.66
0	0	5,197	-14,803	25.99
0	0	5,197	-14,803	25.99
0	0	185,963	-164,037	53.13
0	0	3,689,936	-14,156,064	20.68
0	0	3,689,936	-14,156,064	20.68
0	0	3,689,936	-14,156,064	20.68
0	0	486,436	-13,866,564	3.39
0	0	3,203,500	-289,500	91.71
0	0	23,826,448	-31,442,552	43.11
0	0	0	0	
0	0	23,826,448	-31,442,552	43.1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28,581,000	0	0	0
			01	5251031000-4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28,581,000	0	0	0
16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4,266,806,000	0	0	0
			01	5851030100-6 一般行政	595,598,000	0	0	0
			02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3,671,008,000	0	0	0
			03	5851039800-7 第一預備金	200,000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10,564,082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10,564,082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9,936,165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9,936,165	0	0	0
				合 計	4,415,887,247	0	0	0
						0	0	0

水土保持局彙編  
別決算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8,581,000	26,694,303	0	-1,886,697	93.40
	0	26,694,303		
28,581,000	26,694,303	0	-1,886,697	93.40
	0	26,694,303		
4,266,806,000	2,531,761,922	1,131,909,023	-206,463,447	95.16
	396,671,608	4,060,342,553		
595,598,000	583,563,954	6,085,397	-5,938,147	99.00
	10,502	589,659,853		
3,671,008,000	1,948,197,968	1,125,823,626	-200,325,300	94.54
	396,661,106	3,470,682,700		
200,000	0	0	-200,000	0.00
	0	0		
110,564,082	110,564,082	0	0	100.00
	0	110,564,082		
110,564,082	110,564,082	0	0	100.00
	0	110,564,082		
9,936,165	9,936,165	0	0	100.00
	0	9,936,165		
9,936,165	9,936,165	0	0	100.00
	0	9,936,165		
4,415,887,247	2,678,956,472	1,131,909,023	-208,350,144	95.28
	396,671,608	4,207,537,103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9	03			0051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4,295,387,000	0	0	0				
						0	0	0				
				0051030000-6 水土保持局	4,295,387,00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242,321,000	0	0	0				
						0	-44,075,011	-44,075,011				
				資本門小計	3,053,066,000	0	0	0				
						0	44,075,011	44,075,011				
				01				5251031000-4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25,581,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21,328,000	0	0	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4,253,000	0					0	0			
			0					0	0			
	01				5251031000-4*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3,000,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3,000,000	0	0	0			
							0	0	0			
	02				5851030100-6 一般行政	580,361,000	0	0	0			
							0	-28,000	-28,000			
					0100 人事費	538,946,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39,153,000	0	0	0			
							0	-28,000	-28,000			
					0400 獎補助費	2,262,000	0	0	0			
							0	0	0			
	02				5851030100-6* 一般行政	15,237,000	0	0	0			
						0	28,000	28,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5,237,000	0	0	0				
						0	28,000	28,000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636,179,000	0	0	0				
						0	-44,047,011	-44,047,011				
03				0100 人事費	1,500,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554,645,000	0	0	0				
						0	-30,051,011	-30,051,011				
				0400 獎補助費	80,034,000	0	0	0				
						0	-13,996,000	-13,996,000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3,034,829,000	0	0	0				
						0	44,047,011	44,047,011				
				0200 業務費	2,500,000	0	0	0				
						0	2,506,011	2,506,011				
				0300 設備及投資	3,031,079,000	0	0	0				
						0	40,000,000	40,000,000				

水土保持局彙編  
別決算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4,295,387,000	2,558,456,225 396,671,608	1,131,909,023 4,087,036,856	-208,350,144	95.15
4,295,387,000	2,558,456,225 396,671,608	1,131,909,023 4,087,036,856	-208,350,144	95.15
1,198,245,989	1,091,191,674 3,468,000	44,397,624 1,139,057,298	-59,188,691	95.06
3,097,141,011	1,467,264,551 393,203,608	1,087,511,399 2,947,979,558	-149,161,453	95.18
25,581,000	23,694,303 0	0 23,694,303	-1,886,697	92.62
21,328,000	19,614,303 0	0 19,614,303	-1,713,697	91.97
4,253,000	4,080,000 0	0 4,080,000	-173,000	95.93
3,000,000	3,000,000 0	0 3,000,000	0	100.00
3,000,000	3,000,000 0	0 3,000,000	0	100.00
580,333,000	578,124,803 0	0 578,124,803	-2,208,197	99.62
538,946,000	538,814,070 0	0 538,814,070	-131,930	99.98
39,125,000	37,102,733 0	0 37,102,733	-2,022,267	94.83
2,262,000	2,208,000 0	0 2,208,000	-54,000	97.61
15,265,000	5,439,151 10,502	6,085,397 11,535,050	-3,729,950	75.57
15,265,000	5,439,151 10,502	6,085,397 11,535,050	-3,729,950	75.57
592,131,989	489,372,568 3,468,000	44,397,624 537,238,192	-54,893,797	90.73
1,500,000	463,122 0	0 463,122	-1,036,878	30.87
524,593,989	446,704,222 3,468,000	30,131,289 480,303,511	-44,290,478	91.56
66,038,000	42,205,224 0	14,266,335 56,471,559	-9,566,441	85.51
3,078,876,011	1,458,825,400 393,193,106	1,081,426,002 2,933,444,508	-145,431,503	95.28
5,006,011	2,240,000 0	2,766,011 5,006,011	0	100.00
3,071,079,000	1,453,930,601 393,193,106	1,078,659,991 2,925,783,698	-145,295,302	95.27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00 獎補助費	1,250,000	0	0	0
			04	5851039800-7 第一預備金	200,000	0	1,541,000	1,541,000
				0900 預備金	200,00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9,936,165	0	0	0
				0100 人事費	9,936,165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10,564,082	0	0	0
				0100 人事費	110,564,082	0	0	0
				統 籌 科 目 小 計	120,500,247	0	0	0
						0	0	0
				合 計	4,415,887,247	0	0	0
						0	0	0

水土保持局彙編  
別決算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791,000	2,654,799	0	-136,201	95.12
	0	2,654,799		
200,000	0	0	-200,000	0.00
	0	0		
200,000	0	0	-200,000	0.00
	0	0		
9,936,165	9,936,165	0	0	100.00
	0	9,936,165		
9,936,165	9,936,165	0	0	100.00
	0	9,936,165		
110,564,082	110,564,082	0	0	100.00
	0	110,564,082		
110,564,082	110,564,082	0	0	100.00
	0	110,564,082		
120,500,247	120,500,247	0	0	100.00
	0	120,500,247		
4,415,887,247	2,678,956,472	1,131,909,023	-208,350,144	95.28
	396,671,608	4,207,537,10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99	16			02	5800000000-6		0	0	
					農業支出		136,032	63,262	
					5851031000-7		0	0	
					水土保持發展		136,032	63,262	
					小 計	0	0		
						136,032	63,262		
100	20			02	5800000000-6		15,289,086	4,824,743	
					農業支出		2,177,008	1,254,367	
					5851031000-7		15,289,086	4,824,743	
					水土保持發展		2,177,008	1,254,367	
					小 計	15,289,086	4,824,743		
						2,177,008	1,254,367		
101	16			02	5800000000-6		7,520,961	79,570	
					農業支出		10,819,208	134,572	
					5851031000-7		7,520,961	79,570	
					水土保持發展		10,819,208	134,572	
					小 計	7,520,961	79,570		
						10,819,208	134,572		
102	16			01	5800000000-6		225,948,341	1,174,458	
					農業支出		617,885,529	26,947,390	
					5851030100-6		126,000	0	
					一般行政		13,817,968	91,956	
					5851031000-7		225,822,341	1,174,458	
					02	水土保持發展		604,067,561	26,855,434
					小 計	225,948,341	1,174,458		
						617,885,529	26,947,390		
					合 計	248,758,388	6,078,771		
						631,017,777	28,399,591		

水土保持局彙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72,770	0	0
0	0	0
72,770	0	0
0	0	0
72,770	0	0
7,000,464	0	3,463,879
589,666	0	332,975
7,000,464	0	3,463,879
589,666	0	332,975
7,000,464	0	3,463,879
589,666	0	332,975
7,441,391	0	0
10,684,636	0	0
7,441,391	0	0
10,684,636	0	0
7,441,391	0	0
10,684,636	0	0
222,423,883	690,346	3,040,346
579,232,442	-690,346	11,015,351
126,000	0	0
13,726,012	0	0
222,297,883	690,346	3,040,346
565,506,430	-690,346	11,015,351
222,423,883	690,346	3,040,346
579,232,442	-690,346	11,015,351
236,865,738	690,346	6,504,225
590,579,514	-690,346	11,348,326

行政院農業委員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99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0	0	
							136,032	63,262	
					03	0051030000-6	水土保持局	0	0
								136,032	63,262
					03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0	0
								136,032	63,262
						0300	設備及投資	0	0
								136,032	63,262
							小 計	0	0
								136,032	63,262
100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15,289,086	4,824,743	
							2,177,008	1,254,367	
					03	0051030000-6	水土保持局	15,289,086	4,824,743
								2,177,008	1,254,367
					03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15,289,086	4,824,743
								2,177,008	1,254,367
						0300	設備及投資	15,289,086	4,824,743
								2,177,008	1,254,367
							小 計	15,289,086	4,824,743
								2,177,008	1,254,367
101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7,520,961	79,570	
							10,819,208	134,572	
					03	0051030000-6	水土保持局	7,520,961	79,570
								10,819,208	134,572
					03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547,600	0
								6,313,619	0
						0200	業務費	547,600	0
								821,400	0
						0400	獎補助費	0	0
								5,492,219	0
03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6,973,361	79,570					
			4,505,589	134,572					
	0300	設備及投資	6,973,361	79,570					
			4,505,589	134,572					
		小 計	7,520,961	79,570					
			10,819,208	134,572					
102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225,948,341	1,174,458	
							617,885,529	26,947,390	
					03	0051030000-6	水土保持局	225,948,341	1,174,458
								617,885,529	26,947,390
					02	5851030100-6*	一般行政	126,000	0
								13,817,968	91,956

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72,770	0	0
0	0	0
72,770	0	0
0	0	0
72,770	0	0
0	0	0
72,770	0	0
0	0	0
72,770	0	0
0	0	0
72,770	0	0
7,000,464	0	3,463,879
589,666	0	332,975
7,000,464	0	3,463,879
589,666	0	332,975
7,000,464	0	3,463,879
589,666	0	332,975
7,000,464	0	3,463,879
589,666	0	332,975
7,000,464	0	3,463,879
589,666	0	332,975
7,441,391	0	0
10,684,636	0	0
7,441,391	0	0
10,684,636	0	0
547,600	0	0
6,313,619	0	0
547,600	0	0
821,400	0	0
0	0	0
5,492,219	0	0
6,893,791	0	0
4,371,017	0	0
6,893,791	0	0
4,371,017	0	0
7,441,391	0	0
10,684,636	0	0
222,423,883	690,346	3,040,346
579,232,442	-690,346	11,015,351
222,423,883	690,346	3,040,346
579,232,442	-690,346	11,015,351
126,000	0	0
13,726,012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300 設備及投資	126,000			0
						13,817,968			91,956
			03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5,234,108			0
						35,265,697			332,506
					0200 業務費	5,234,108			0
						18,276,711			328,415
					0400 獎補助費	0			0
						16,988,986			4,091
			03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220,588,233			1,174,458
						568,801,864			26,522,928
					0200 業務費	0			0
						2,659,962			0
					0300 設備及投資	220,588,233			1,174,458
						566,141,902			26,522,928
					小 計	225,948,341			1,174,458
						617,885,529			26,947,390
					經常門小計	5,781,708			0
						41,579,316			332,506
					資本門小計	242,976,680			6,078,771
						589,438,461			28,067,085
					合 計	248,758,388			6,078,771
						631,017,777			28,399,591

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26,000	0	0
13,726,012	0	0
5,234,108	0	0
29,590,731	0	5,342,460
5,234,108	0	0
17,948,296	0	0
0	0	0
11,642,435	0	5,342,460
217,063,775	690,346	3,040,346
535,915,699	-690,346	5,672,891
0	0	0
2,659,962	0	0
217,063,775	690,346	3,040,346
533,255,737	-690,346	5,672,891
222,423,883	690,346	3,040,346
579,232,442	-690,346	11,015,351
5,781,708	0	0
35,904,350	0	5,342,460
231,084,030	690,346	6,504,225
554,675,164	-690,346	6,005,866
236,865,738	690,346	6,504,225
590,579,514	-690,346	11,348,32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0		0
附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3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787,012,259	221000-4 保管款	252,958,493
210500-5 保留庫款	12,203,394	221100-9 應付歲出款	6,504,225
210510-9 保留庫款一本年度	995,275,802	221110-2 應付歲出款一本年度	396,671,608
211300-1 押金	18,000	221200-3 代收款	539,137,052
211400-6 暫付款	544,778,909	221400-2 應付歲出保留款	11,348,326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21,261,022	221410-6 應付歲出保留款一本年度	1,131,909,023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21,261,022
		231000-0 經費贖餘—待納庫部分	140,528
		231010-4 經費贖餘—待納庫—本	601,109
		231100-5 經費贖餘—押金部分	18,000
合 計	2,360,549,386	合 計	2,360,549,386
附註： 211700-0 保管品	39,600,262	221600-1 應付保管品	39,600,26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23,826,448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23,826,448	
賠償收入	17,232,352		
行政規費收入	2,713,000		
財產孳息	5,197		
廢舊物資售價	185,963		
雜項收入	3,757,004		
減：退還數	-67,068		
2. 124000-8 收回以前年度納庫款		888,554	
3. 114000-1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款		-888,554	
收 項 總 計			23,826,448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3,826,448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23,826,448	
賠償收入	17,232,352		
行政規費收入	2,713,000		
財產孳息	5,197		
廢舊物資售價	185,963		
雜項收入	3,757,004		
減：退還數	-67,068		
(二)本期結存			
付 項 總 計			23,826,44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424,795,237
1. 210100-7 專戶存款		424,795,237	
(二)本期收入			4,222,538,837
1. 221300-8 預領經費			
領到數	307,045,467		
減：沖轉數	-307,045,467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3,212,862,410	
收入數	3,212,862,410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092,362,163		
統籌科目部分	120,500,247		
3. 210500-5 保留庫款(211100-2應領經費)		634,628,635	
國庫撥款數	607,802,061		
註銷數	26,826,574		
4. 221000-4 保管款		31,266,812	
收入數	377,172,628		
減：退還數	-345,905,816		
5. 221200-3 代收款		336,033,496	
收入數	1,584,151,029		
減：退還數	-1,248,117,533		
6. 231000-0 經費賸餘-待納庫以前年度部分		7,747,484	
應付歲出款以前年度部分註銷數內國庫已撥款部分	1,230,973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註銷數內國庫已撥款部分	6,420,815		
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減列支付實現數及保留已撥款部分	95,696		
收 項 總 計			4,647,334,074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3,860,321,815
1. 213000-9 經費支出		2,679,296,932	
支付數	2,679,296,932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558,796,685		
統籌科目部分	120,500,247		
2. 221100-9 應付歲出款以前年度部分		242,254,163	
支付數	236,865,738		
註銷數	6,078,771		
國庫已撥款部分	1,230,973		
國庫未撥款部分	4,847,798		
調整數	-690,346		
國庫已撥款部分	-306,697		
國庫未撥款部分	-383,649		
3. 221400-2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		619,669,451	
支付數	590,579,514		
註銷數	28,399,591		
國庫已撥款部分	6,420,815		
過 次 頁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承 前 頁			
國庫未撥款部分 調整數	21,978,776		
國庫已撥款部分	306,697		
國庫未撥款部分	383,649		
4. 211400-6 暫付款		307,761,915	
支付數	2,273,676,994		
本年度部分	1,678,154,222		
以前年度部分	595,522,772		
減：收回或沖轉數	-1,965,915,079		
本年度部分	-1,139,364,930		
以前年度部分	-826,550,149		
5. 231000-0 經費賸餘-待納庫以前年度部分(繳庫數)		11,339,354	
上年度結轉待納庫款部分	3,732,398		
應付歲出款以前年度部分減免(註銷)數內國庫已撥款部分	1,151,403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減免(註銷)數內國庫已撥款部分	6,359,857		
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減列支付實現數及保留已撥款部分	95,696		
(二)本期結存			787,012,259
1. 210100-7 專戶存款		787,012,259	
付 項 總 計			4,647,334,07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應付歲出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6,504,225	
			100 一百年度		3,463,879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3,463,879	
			0300 設備及投資	3,463,879		
			102 一百零二年度		3,040,346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3,040,346	
			0300 設備及投資	3,040,346		
			總計		6,504,22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應付歲出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3 本年度部分		396,671,608	
			5851030100-6* 一般行政		10,502	
			0300 設備及投資	10,502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3,468,000	
			0200 業務費	3,468,000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393,193,106	
			0300 設備及投資	393,193,106		
			總計		396,671,60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11,348,326	
			100 一百年度		332,975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332,975	
			0300 設備及投資	332,975		
			102 一百零二年度		11,015,351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5,342,460	
			0400 獎補助費	5,342,460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5,672,891	
			0300 設備及投資	5,672,891		
			總計		11,348,32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3 本年度部分		1,131,909,023	
			5851030100-6* 一般行政		6,085,397	
			0300 設備及投資	6,085,397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44,397,624	
			0200 業務費	30,131,289		
			0400 獎補助費	14,266,335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1,081,426,002	
			0200 業務費	2,766,011		
			0300 設備及投資	1,078,659,991		
			總計		1,131,909,02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18,0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0,000	
			02 公務車輛e-Tag押金		10,000	
			102 一百零二年度		8,000	
			02 公務車輛e-Tag押金		8,000	
			總計		18,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538,953,986	
			103 本年度部分		533,304,829	保留款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12,126,844	
			0200 業務費	4,224,000		
			0400 獎補助費	7,902,844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521,177,985	
			0300 設備及投資	521,177,985		
			以前年度部分		5,649,157	
			102 一百零二年度		5,649,157	保留款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5,342,460	
			0400 獎補助費	5,342,460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306,697	
			0300 設備及投資	306,69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824,923	
			103 本年度部分		5,824,923	
			01 預付各項非預算類費用		741,637	
			02 其他		5,083,286	
			總計		544,778,90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3 本年度部分		186,300,000	
			01 履約保證金		149,091,905	
			02 保固金		32,724,494	
			04 押標金		692,380	
			05 離職儲金		2,942,349	
			07 其他		848,872	
			以前年度部分		66,658,493	
			96 九十六年度		16,518,276	
			01 履約保證金		1,229,948	工程訴訟中或廠商無法聯繫等因素，已依規定積極處理中。
			02 保固金		4,157,821	工程訴訟中或廠商無法聯繫等因素，已依規定積極處理中。
			03 差額保證金		3,320	已積極處理退還事宜。
			05 離職儲金		11,127,187	
			97 九十七年度		5,425,241	
			01 履約保證金		1,375,000	工程訴訟中或廠商無法聯繫等因素，已依規定積極處理中。
			02 保固金		788,371	已積極處理退還事宜。
			05 離職儲金		3,261,870	
			98 九十八年度		4,217,092	
			01 履約保證金		160,000	廠商未完成契約載明事項等因素。
			02 保固金		1,021,514	廠商未完成契約載明事項等因素。
			05 離職儲金		2,996,616	
			07 其他		38,962	
			99 九十九年度		6,219,286	
			01 履約保證金		80,000	工程訴訟中或廠商無法聯繫等因素，已依規定積極處理中。
			02 保固金		2,755,379	工程訴訟中或廠商無法聯繫等因素，已依規定積極處理中。
			05 離職儲金		2,931,742	
			07 其他		452,16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100 一百年度		7,387,811	
			01 履約保證金		1,877,677	工程未屆等因素。
			02 保固金		1,836,185	工程未屆等因素。
			05 離職儲金		3,107,216	
			07 其他		566,733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0,752,469	
			01 履約保證金		3,540,314	工程未屆等因素。
			02 保固金		3,894,738	工程未屆等因素。
			05 離職儲金		3,251,706	
			07 其他		65,711	
			102 一百零二年度		16,138,318	
			01 履約保證金		2,494,882	工程未屆等因素。
			02 保固金		8,113,795	工程未屆等因素。
			05 離職儲金		3,080,054	
			07 其他		2,449,587	
			總計		252,958,49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3 本年度部分		536,929,688	
			01 勞退基金		4,880	
			04 勞保		13,767	
			05 公保		918	
			06 健保		20,192	
			07 退撫基金		1,701	
			15 代辦經費		536,726,899	執行代辦計畫未完成
			22 其他		161,331	
			以前年度部分		2,207,364	
			98 九十八年度		371	
			15 代辦經費		371	執行代辦計畫未完成
			100 一百年度		80,588	
			22 其他		80,588	
			101 一百零一年度		986	
			22 其他		986	
			102 一百零二年度		2,125,419	
			04 勞保		2,527	
			05 公保		804	
			06 健保		100,700	
			15 代辦經費		2,000,000	執行代辦計畫未完成
			22 其他		21,388	
			總計		539,137,05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103 本年度部分		14,174,389	
			01 履約保證金		13,052,538	
			02 保固金		1,121,851	
			以前年度部分		7,086,633	
			96 九十六年度		1,150,897	
			02 保固金		1,150,897	已聯繫廠商領取。
			98 九十八年度		40,000	
			01 履約保證金		40,000	已聯繫廠商領取。
			100 一百年度		91,656	
			02 保固金		91,656	保固期限未屆。
			101 一百零一年度		796,440	
			02 保固金		796,440	保固期限未屆。
			102 一百零二年度		5,007,640	
			01 履約保證金		4,636,000	工期未屆等因素。
			02 保固金		371,640	保固期限未屆。
			總計		21,261,02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經費類應付保管品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103 本年度部分		28,855,308	
			以前年度部分		10,744,954	
			96 九十六年度		5,385,000	
			97 九十七年度		342,900	
			98 九十八年度		2,128,300	
			99 九十九年度		306,000	
			100 一百年度		1,216,44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368,000	
			102 一百零二年度		998,314	
			總計		39,600,26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以 前 年 度 部 分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金 部 分			材 料 部 分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一、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3,732,398	-	3,732,398						
2.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1,230,973	-	1,230,973						
3.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保留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6,420,815	-	6,420,815						
4.加：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減列實現數及保留已撥款部分	-	95,696	95,696						
5.加：剔除經費以前年度部分									
6.加：押金部分收回結轉數									
7.加：材料部分領用結轉數									
8.加：待納庫移入數									
9.減：待納庫移出數									
10.減：本年度內解庫數	- 11,243,658	- 95,696	- 11,339,354						
11.減：待納庫註銷數									
12.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140,528	-	140,528						
二、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18,000	-	18,000			
2.加：增列以前年度押金部分				-	-	-			
3.減：註銷以前年度押金數				-	-	-			
4.加：保留庫款支付押金數				-	-	-			
5.減：押金收回轉待納庫數				-	-	-			
6.加：押金移入數				-	-	-			
7.減：押金移出數				-	-	-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18,000	-	18,000			
三、經費賸餘－材料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	-	-
2.加：增列以前年度材料部分							-	-	-
3.減：註銷以前年度材料數							-	-	-
4.加：保留庫款支付材料數							-	-	-
5.減：材料領用轉待納庫數							-	-	-
6.加：材料移入數							-	-	-
7.減：材料移出數							-	-	-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	-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年 12 月 31 日

本 年 度 部 分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金 部 分			材 料 部 分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一、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1.一般行政	-			-					
2.水土保持發展	260,649	340,460	601,109	-					
二、統籌科目部分									
1.公教員工資遣退職給付									
2.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419	280,986,318	公務用 199,154,956 元、公共用 81,831,362 元。
		公頃	268.248100		
土地改良物		個	8,103	32,159,232,523	1.公務用 1 個，公共用 8,102 個。 2.本年度較 102 年度增列 551 個、1,830,581,138 元，公共用主要為辦理各項工程增加護岸、明渠、擋土牆等設施。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21	2,823,554,302	1.公務用 255,249,896 元、公共用 2,568,304,406 元。 2.本年度較 102 年度補增列辦公房屋 631.88 平方公尺。
		平方公尺	26,137.35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		
	其他	個	517		
機械及設備		件	2,886	208,843,182	公務用。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112,162,418	公務用 106,920,600 元、公共用 5,241,818 元。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49		
	其他	件	855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86,836,585	公務用。
	其他	件	1,424		
有價證券		股	0.00	0	
權利			0.00	0	
總值				35,671,615,32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19				0051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539,277,192	537,020,547	62,759,559	1,139,057,298
	03			0051030000-6 水土保持局	539,277,192	537,020,547	62,759,559	1,139,057,298
		01		5251031000-4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0	19,614,303	4,080,000	23,694,303
		02		5851030100-6 一般行政	538,814,070	37,102,733	2,208,000	578,124,803
		03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463,122	480,303,511	56,471,559	537,238,192
				合 計	539,277,192	537,020,547	62,759,559	1,139,057,298

水土保持局彙編

決算分析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8,006,011	2,937,318,748	2,654,799	2,947,979,558	4,087,036,856	
8,006,011	2,937,318,748	2,654,799	2,947,979,558	4,087,036,856	
3,000,000	0	0	3,000,000	26,694,303	
0	11,535,050	0	11,535,050	589,659,853	
5,006,011	2,925,783,698	2,654,799	2,933,444,508	3,470,682,700	水土保持發展-工程管理費:41,786,937元。水土保持發展-工程管理費-工程獎金:9,923,303元。
8,006,011	2,937,318,748	2,654,799	2,947,979,558	4,087,036,85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一般行政	水土保持發展
0100 人事費	0	538,814,070	463,122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315,246,485	0
010301 職員待遇	0	315,246,485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12,469,307	0
010401 約聘人員酬金	0	2,104,839	0
010402 約僱人員酬金	0	10,364,468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39,669,321	0
010501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39,669,321	0
0111 獎金	0	76,582,874	0
011101 考績獎金	0	33,113,988	0
011102 特殊公勳獎賞	0	122,400	0
011110 年終工作獎金	0	43,346,486	0
0121 其他給與	0	7,943,138	0
012131 休假補助	0	7,906,525	0
012199 其他補助	0	36,613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20,296,625	463,122
013101 超時加班費	0	2,296,048	463,122
013102 不休假加班費	0	17,885,617	0
013103 值班費	0	114,96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29,706,723	0
014302 公務人員提撥金	0	26,789,924	0
014305 約聘僱人員提撥金	0	730,624	0
014306 技工及工友提撥金	0	2,186,175	0
0151 保險	0	36,899,597	0
015101 健保保險補助	0	23,772,276	0

水土保持局彙編  
決算綜計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第一預備金				合計
0				539,277,192
0				315,246,485
0				315,246,485
0				12,469,307
0				2,104,839
0				10,364,468
0				39,669,321
0				39,669,321
0				76,582,874
0				33,113,988
0				122,400
0				43,346,486
0				7,943,138
0				7,906,525
0				36,613
0				20,759,747
0				2,759,170
0				17,885,617
0				114,960
0				29,706,723
0				26,789,924
0				730,624
0				2,186,175
0				36,899,597
0				23,772,27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一般行政	水土保持發展
015102 公保保險補助	0	9,450,224	0
015103 勞保保險補助	0	3,677,097	0
0200 業務費	22,614,303	37,102,733	485,309,522
0201 教育訓練費	0	606,996	1,842,583
020101 教育費	0	138,960	224,350
020102 訓練費	0	468,036	1,618,233
0202 水電費	0	4,006,298	2,947,458
020201 水費	0	142,544	54,019
020202 電費	0	3,853,870	2,893,439
020299 其他動力費	0	9,884	0
0203 通訊費	0	3,303,748	11,801,387
020301 數據通訊費	0	815,273	10,073,195
020302 一般通訊費	0	2,488,475	1,728,192
0212 權利使用費	0	6,090	0
021201 權利使用費	0	6,09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0	2,759,978	19,153,638
021501 資訊操作維護費	0	2,759,978	19,040,778
021502 資訊設備租金	0	0	112,86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	30,300	1,347,199
021901 其他業務租金	0	30,300	1,347,199
0221 稅捐及規費	0	913,897	74,830
022101 稅捐	0	831,513	57,830
022102 規費	0	82,384	17,000
0231 保險費	0	292,127	1,965,545
023101 法定責任保險	0	157,309	794

水土保持局彙編

決算綜計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第一預備金				合計
0				9,450,224
0				3,677,097
0				545,026,558
0				2,449,579
0				363,310
0				2,086,269
0				6,953,756
0				196,563
0				6,747,309
0				9,884
0				15,105,135
0				10,888,468
0				4,216,667
0				6,090
0				6,090
0				21,913,616
0				21,800,756
0				112,860
0				1,377,499
0				1,377,499
0				988,727
0				889,343
0				99,384
0				2,257,672
0				158,103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一般行政	水土保持發展
023102 對業務活動保險	0	25,459	1,960,112
023103 對財產保險	0	109,359	4,639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0	261,644	10,227,033
024901 勞務服務費	0	261,644	10,227,033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8,000	162,200	5,578,896
025001 顧問費	0	0	60,000
025002 出席費	128,000	18,400	4,667,740
025003 講座鐘點費	0	143,800	242,200
025004 稿費	20,000	0	608,956
0251 委辦費	22,397,616	0	370,130,174
025102 委託研究	1,737,000	0	989,000
025103 委託辦理	20,660,616	0	369,141,174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	97,000	96,000
026201 國內組織會費	0	97,000	96,000
0271 物品	0	5,606,281	5,122,139
027101 消耗品	0	2,839,314	3,359,359
027102 非消耗品	0	880,898	498,776
027103 油料	0	1,886,069	1,264,004
0279 一般事務費	3,000	11,348,039	35,142,188
027901 一般事務費	3,000	11,348,039	35,142,188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1,611,553	926,343
028201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1,611,553	926,343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887,494	295,707
028301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887,494	295,707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1,700,922	1,274,856

水土保持局彙編

決算綜計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第一預備金				合計
0				1,985,571
0				113,998
0				10,488,677
0				10,488,677
0				5,889,096
0				60,000
0				4,814,140
0				386,000
0				628,956
0				392,527,790
0				2,726,000
0				389,801,790
0				193,000
0				193,000
0				10,728,420
0				6,198,673
0				1,379,674
0				3,150,073
0				46,493,227
0				46,493,227
0				2,537,896
0				2,537,896
0				1,183,201
0				1,183,201
0				2,975,778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一般行政	水土保持發展
028401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1,700,922	1,274,856
0291 國內旅費	65,687	2,925,285	17,070,068
029101 國內旅費	65,687	2,925,285	17,070,068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0	204,000
029201 大陸地區旅費	0	0	204,000
0293 國外旅費	0	0	109,478
029301 國外旅費	0	0	109,478
0294 運費	0	100,881	0
029401 運費	0	100,881	0
0299 特別費	0	482,000	0
029901 特別費	0	482,00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11,535,050	2,925,783,698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9,380,884	0
030201 辦公室	0	5,080,884	0
030299 其他房屋	0	4,300,000	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0	0	2,916,337,085
030301 土地改良	0	0	2,916,337,085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564,180	8,681,480
030601 硬體設備費	0	564,180	3,289,106
030606 軟體購置費	0	0	5,392,374
0319 雜項設備費	0	1,589,986	765,133
031901 雜項設備費	0	1,589,986	765,133
0400 獎補助費	4,080,000	2,208,000	59,126,358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	0	9,304,236
040301 特定補助	0	0	9,304,236

水土保持局彙編  
決算綜計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第一預備金				合計
0				2,975,778
0				20,061,040
0				20,061,040
0				204,000
0				204,000
0				109,478
0				109,478
0				100,881
0				100,881
0				482,000
0				482,000
0				2,937,318,748
0				9,380,884
0				5,080,884
0				4,300,000
0				2,916,337,085
0				2,916,337,085
0				9,245,660
0				3,853,286
0				5,392,374
0				2,355,119
0				2,355,119
0				65,414,358
0				9,304,236
0				9,304,23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一般行政	水土保持發展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	0	35,769,674
041001 特定補助	0	0	35,769,674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	0	171,965
042901 特定補助	0	0	171,965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0	0	4,649,406
043001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0	0	4,649,406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080,000	0	283,424
043202 業務補助	4,080,000	0	283,424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0	3,324,045
043702 對團體捐助	0	0	3,324,045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	0	15,000
043801 對私校之獎助	0	0	15,000
0475 獎勳及慰問	0	2,208,000	312,000
047501 獎勳金	0	202,000	312,000
047502 慰問金	0	2,006,000	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0	0	5,296,608
047601 其他補助及捐助	0	0	5,296,608
合 計	26,694,303	589,659,853	3,470,682,700

水土保持局彙編

決算綜計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第一預備金				合計
0				35,769,674
0				35,769,674
0				171,965
0				171,965
0				4,649,406
0				4,649,406
0				4,363,424
0				4,363,424
0				3,324,045
0				3,324,045
0				15,000
0				15,000
0				2,520,000
0				514,000
0				2,006,000
0				5,296,608
0				5,296,608
0				4,087,036,85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676,518	524,929	0	0	15	11,141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10,564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556,018	524,929	0	0	15	11,141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9,936	0	0	0	0	0

水土保持局彙編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 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46,955	0	1,259,55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0,56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6,955	0	1,139,05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936	0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2,655	0	0	0	0	9,381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2,655	0	0	0	0	9,381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水土保持局彙編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5,392	14,214	2,916,337	2,947,979	4,207,53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0,56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392	14,214	2,916,337	2,947,979	4,087,03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93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原預算數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19	03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4,295,387,000	0	4,295,387,000	2,558,456,225	172,887,392	
							302,930,731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4,295,387,000	0	4,295,387,000	2,558,456,225	172,887,392	
							302,930,731	
		0051030000-6 水土保持局	4,295,387,000	0	4,295,387,000	2,558,456,225	172,887,392	
							302,930,731	
		01	5251031000-4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28,581,000	0	28,581,000	26,694,303	0
							0	
		02	5851030100-6 一般行政	595,598,000	0	595,598,000	583,563,954	0
							0	
	03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3,671,008,000	0	3,671,008,000	1,948,197,968	172,887,392	
						302,930,731		
	04	5851039800-7 第一預備金	200,000	0	200,000	0	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120,500,247	0	120,500,247	120,500,247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9,936,165	0	9,936,165	9,936,165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10,564,082	0	110,564,082	110,564,082	0	
						0		
合 計			4,415,887,247	0	4,415,887,247	2,678,956,472	172,887,392	
							302,930,731	

水土保持局彙編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合 計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賸 餘		申請保留數	經費賸餘 未支用預 算餘額	
押金部分	待繳還國庫數		應 付 數		
材料部分		保 留 數			
0	601,109	3,034,875,457	223,784,216	207,749,035	
0			828,978,292		
0	601,109	3,034,875,457	223,784,216	207,749,035	
0			828,978,292		
0	601,109	3,034,875,457	223,784,216	207,749,035	
0			828,978,292		
0	0	26,694,303	0	1,886,697	
0			0		
0	0	583,563,954	10,502	5,938,147	
0			6,085,397		
0	601,109	2,424,617,200	223,773,714	199,724,191	
0			822,892,895		
0	0	0	0	200,000	
0			0		
0	0	120,500,247	0	0	
0			0		
0	0	9,936,165	0	0	
0			0		
0	0	110,564,082	0	0	
0			0		
0	601,109	3,155,375,704	223,784,216	207,749,035	
0			828,978,292		

行政院農業委員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國庫收回以前年度庫撥款	本年度國庫撥款數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小 計	本年度支出實現數	
				截至上年度止國庫已撥款留抵保留數	截至上年度止應領經費或保留庫款餘額				
99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130,729 5,303	136,032	0	0 72,770	
				0051030000-6 水土保持局	130,729 5,303			136,032	0 72,770
				00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130,729 5,303			136,032	0 72,770
				小 計	130,729 5,303			136,032	0 72,770
100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4,831,128 12,634,966	17,466,094	0	5,000,000 7,590,130	
				0051030000-6 水土保持局	4,831,128 12,634,966			17,466,094	5,000,000 7,590,130
				00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4,831,128 12,634,966			17,466,094	5,000,000 7,590,130
				小 計	4,831,128 12,634,966			17,466,094	5,000,000 7,590,130
101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9,471,969 8,868,200	18,340,169	0	8,737,395 18,126,027	
				0051030000-6 水土保持局	9,471,969 8,868,200			18,340,169	8,737,395 18,126,027
				00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9,471,969 8,868,200			18,340,169	8,737,395 18,126,027
				小 計	9,471,969 8,868,200			18,340,169	8,737,395 18,126,027
102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218,510,310 625,323,560	843,833,870	0	594,064,666 801,656,325	
				0051030000-6 水土保持局	218,510,310 625,323,560			843,833,870	594,064,666 801,656,325
				0051030100-6 一般行政	0 13,943,968			13,943,968	13,943,968 13,852,012

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 註 銷 ) 數		備 註
國庫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款部分	小 計	國庫在以前年度 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 款部分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國庫在本年度 已撥款部分	小 計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57,959	5,303	本年度減免(註銷) 數國庫在以前年度 撥款部份312,171 元，已繳還國庫。
0	0	0	0	63,262	
0	0	0	57,959	5,303	
0	0	0	0	63,262	
0	0	0	57,959	5,303	
0	0	0	0	63,262	
0	0	0	57,959	5,303	
0	0	0	0	63,262	
0	3,463,879	3,463,879	0	3,838,112	
0	332,975	332,975	2,240,998	6,079,110	
0	3,463,879	3,463,879	0	3,838,112	
0	332,975	332,975	2,240,998	6,079,110	
0	3,463,879	3,463,879	0	3,838,112	
0	332,975	332,975	2,240,998	6,079,110	
0	3,463,879	3,463,879	0	3,838,112	
0	332,975	332,975	2,240,998	6,079,110	
0	0	0	79,570	130,805	
0	0	0	3,767	214,142	
0	0	0	79,570	130,805	
0	0	0	3,767	214,142	
0	0	0	79,570	130,805	
0	0	0	3,767	214,142	
0	0	0	79,570	130,805	
0	0	0	3,767	214,142	
306,697	2,733,649	3,040,346	312,171	22,852,354	
5,342,460	5,672,891	11,015,351	4,957,323	28,121,848	
306,697	2,733,649	3,040,346	312,171	22,852,354	
5,342,460	5,672,891	11,015,351	4,957,323	28,121,848	
0	0	0	0	0	
0	0	0	91,956	91,956	

行政院農業委員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國庫收回以前年度庫撥款	本年度國庫撥款數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截至上年度止國庫已撥款留抵保留數		小 計
					截至上年度止應領經費或保留庫款餘額		
			03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218,510,310 611,379,592	829,889,902	0 580,120,698 787,804,313
				小 計	218,510,310 625,323,560	843,833,870	0 594,064,666 801,656,325
				合 計	232,944,136 646,832,029	879,776,165	0 607,802,061 827,445,252

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 註 銷 ) 數		備 註
國庫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款部分	小 計	國庫在以前年度 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 款部分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國庫在本年度 已撥款部分	小 計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306,697	2,733,649	3,040,346	312,171	22,852,354	
5,342,460	5,672,891	11,015,351	4,865,367	28,029,892	
306,697	2,733,649	3,040,346	312,171	22,852,354	
5,342,460	5,672,891	11,015,351	4,957,323	28,121,848	
306,697	6,197,528	6,504,225	449,700	26,826,574	
5,342,460	6,005,866	11,348,326	7,202,088	34,478,36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別	預算科目名稱及編號	退 庫 數		備 註
		金 額	小 計	
100	1151030909-3 其他雜項收入	70,000	70,000	南投分局
101	1151030909-3 其他雜項收入	67,900	67,900	南投分局
102	045103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450,000	750,654	南投分局
	1151030909-3 其他雜項收入	300,654		臺中分局
	合 計		888,55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彙編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3	045103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17,320,648	-50.13	因工程逾期、違約件數較預期減少。
	0551030101-0 審查費	213,000	8.52	因受理審查之水土保持計畫較預期增加。
	0751030101-1 利息收入	-14,803	-74.02	代收、代辦計畫納入集中支付作業，故利息收入短收。
	0751030600-1 廢舊物資售價	-164,037	-46.87	變賣報廢財產之收入較預期減少。
	1151030901-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3,866,564	-96.61	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補助縣市經費執行結餘款較預期減少。
	1151030909-3 其他雜項收入	-289,500	-8.29	主要係土石標售款及出售招標文件工本費等收入，依規定繳還國庫。
	小 計	-31,442,552	-56.89	
	合 計	-31,442,552	-56.8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00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3,463,879	332,975	3,796,854	21.74
	資本門小計	3,463,879	332,975	3,796,854	21.74
	經資門小計	3,463,879	332,975	3,796,854	21.74
102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0	5,342,460	5,342,460	13.19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3,040,346	5,672,891	8,713,237	1.10
	經常門小計	0	5,342,460	5,342,460	13.19
	資本門小計	3,040,346	5,672,891	8,713,237	1.08
	經資門小計	3,040,346	11,015,351	14,055,697	1.67
103	5851030100-6* 一般行政	10,502	6,085,397	6,095,899	39.93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3,468,000	44,397,624	47,865,624	8.08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393,193,106	1,081,426,002	1,474,619,108	47.89
	經常門小計	3,468,000	44,397,624	47,865,624	3.63
	資本門小計	393,203,608	1,087,511,399	1,480,715,007	47.81
	經資門小計	396,671,608	1,131,909,023	1,528,580,631	34.62
	經常門合計	3,468,000	49,740,084	53,208,084	3.91
	資本門合計	399,707,833	1,093,517,265	1,493,225,098	38.11
	經資門合計	403,175,833	1,143,257,349	1,546,433,182	29.30

水土保持局彙編  
結清數) 分析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資本門	12(A)	3,796,854	檢調單位審視調查等因素辦理保留。	
		3,796,854		
		3,796,854		
經常門	14(B)	5,342,460	履約期限未屆、成果報告審核意見修正尚未完成等因素，辦理保留。	
資本門	12(A)	8,713,237	工程未屆、計畫辦理變更等因素，辦理保留。	
		5,342,460		
		8,713,237		
		14,055,697		
資本門	4(A)	6,095,899	工程未屆等因素，辦理保留。	
經常門	14(B)	47,865,624	履約期限未屆等因素，辦理保留。	
資本門	4(A)	1,474,619,108	工程未屆等因素，辦理保留。	
		47,865,624		
		1,480,715,007		
		1,528,580,631		
		53,208,084		
		1,493,225,098		
		1,546,433,18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型	金額
99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63,262	46.51		0
	小計	63,262	46.51		0
100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6,079,110	34.81		0
	小計	6,079,110	34.81		0
101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214,142	1.17		0
	小計	214,142	1.17		0
102	5851030100-6 一般行政	91,956	0.66		0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28,029,892	3.38	6	332,506
	小計	28,121,848	3.33		332,506
103	5251031000-4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1,886,697	6.60	1(1,713,697)6(173,000)	1,886,697
	5851030100-6 一般行政	5,938,147	1.00	1(2,154,197)6(54,000)	2,208,197
	5851031000-7 水土保持發展	200,325,300	5.46	1(35,231,973)6(19,661,824)	54,893,797
	5851039800-7 第一預備金	200,000	100.00	3	200,000
	小計	208,350,144	4.85		59,188,691
	合計	242,828,506	4.69		59,521,197

水土保持局彙編

、註銷數) 分析表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 型	金 額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7	63,262	主要係水土保持工程現況結案、減帳或驗收扣款。	
		63,262		
	7	6,079,110	主要係水土保持工程現況結案、減帳或驗收扣款。	
		6,079,110		
	7	214,142	主要係水土保持工程現況結案、減帳或驗收扣款。	
		214,142		
	7	91,956	建築工程結餘款。	
主要係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7	27,697,386	主要係水土保持工程現況結案、減帳或驗收扣款。	
		27,789,342		
主要係摺節各項消耗性支出或委辦及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0		
主要係摺節各項消耗性支出或委辦及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7	3,729,950	主要係採購案發包或議價辦理摺節支出。	
主要係摺節各項消耗性支出或委辦及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6(136,201)7(145,295,302)	145,431,503	主要係採購案發包或議價辦理摺節支出。	
主要係第一預備金未動支。		0		
		149,161,453		
		183,307,30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4,833,000	0	304,833,000	315,246,48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1,251,000	0	11,251,000	12,469,30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9,754,000	0	39,754,000	39,669,321
六、獎金	89,765,000	0	89,765,000	76,582,874
七、其他給與	8,544,000	0	8,544,000	7,943,138
八、加班值班費	20,855,000	0	20,855,000	20,759,747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30,103,000	0	30,103,000	29,706,723
十一、保險	35,341,000	0	35,341,000	36,899,597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540,446,000	0	540,446,000	539,277,192

水土保持局彙編

分析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10,413,485	3.42	425	408	1.非以人事費支付「臨時人員」決算數：8,740千元、24人，「派遣人力」決算數：20,564千元、49人，「勞務承攬」決算數：12,753千元。
1,218,307	10.83	25	27	
-84,679	-0.21	84	81	
-13,182,126	-14.69	0	0	2.考績獎金：33,114千元、特殊公勳獎賞：122千元、年終工作獎金：43,347千元。
-600,862	-7.03	0	0	
-95,253	-0.46	0	0	3.本年度超時加班費2,759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八成6,735千元。
0		0	0	
-396,277	-1.32	0	0	
1,558,597	4.41	0	0	
0		0	0	
-1,168,808	-0.22	534	51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壹、總預算部分</p>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一)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預算編列「釋股收入」380 億元，說明如下：</p> <p>1. 各部會釋股收入如次：</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33 622 703 1279"> <thead> <tr> <th>預算編列單位</th> <th>釋股標的</th> <th>釋股收入</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財政部</td> <td>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td> <td>45 億元</td> </tr> <tr> <td>兆豐金融控股公司</td> <td>30 億元</td> </tr> <tr> <td>經濟部</td> <td>中國鋼鐵公司</td> <td>25 億元</td> </tr> <tr> <td>交通部</td> <td>中華電信公司</td> <td>80 億元</td> </tr> <tr> <td>行政院農業委員會</td> <td>台灣肥料公司</td> <td>20 億元</td> </tr> <tr> <td>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td> <td>台灣積體電路公司</td> <td>180 億元</td> </tr> <tr> <td colspan="2">合計</td> <td>380 億元</td> </tr> </tbody> </table> <p>2. 上述釋股對象不以三大基金（中華郵政公司、勞工保險基金及勞工退休基金）為限，並以長期持有為原則。</p> <p>3. 釋股相關費用併同調整。</p>	預算編列單位	釋股標的	釋股收入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5 億元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	30 億元	經濟部	中國鋼鐵公司	25 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80 億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台灣肥料公司	20 億元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180 億元	合計		380 億元	<p>遵照辦理。</p>
預算編列單位	釋股標的	釋股收入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5 億元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	30 億元																							
經濟部	中國鋼鐵公司	25 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80 億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台灣肥料公司	20 億元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180 億元																							
合計		380 億元																							
(二)	<p>查「文康活動費」之編列於法無據，且與業務推廣無關，此時正值政府財政赤字節節攀升，各部門應擰節支出、同舟共濟之際，故將中央政府各機關之「文康活動費」減列 20%。</p>	<p>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03 年度法定預算。</p>																							
(三)	<p>歷年中央政府各機關車輛養護費及辦公器具養護費之編列標準浮動，且依其性質，應可視各機關實際需求編列，而非統一按人頭方式編列；且我國中央政府長期推動「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專案計畫」，更應擰節支出，非增列預算。爰刪減中央政府各機關「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9 億 5,088 萬 5,000 元之 5%，計 4,754 萬 4,000 元，並要求未來年度「車輛養護費」及「辦公器具養護費」之編</p>	<p>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03 年度法定預算。</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列，應據各年度需求，如實編列。	
(四)	<p>針對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有關各部會及所屬皆編列有「大陸地區旅費」預算，主要是支應派員進行兩岸開會、談判、考察等交流業務；惟鑑於中國對台政策仍堅守「一中原則」立場，其官員來台參加活動皆公開大肆宣傳「一中政策」，更何況是面對我國至中國參與交流的官員，中國欲進行統戰企圖顯已昭然若揭，實不宜編列預算支應與中國太過頻繁之交流，就連國際專家都建議台灣應該要放緩兩岸交流。準此，為使國家政策更加優質化，公務人員本應選擇與更進步、更自由的歐、美國家交流，以參照學習先進國家之優良施政做法，而非讓台灣生存與發展「僅有一條與中國結合之路」；爰針對各部會及所屬編列之「大陸地區旅費」預算，統刪 10%。</p>	<p>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03 年度法定預算。</p>
(五)	<p>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10%。</li> <li>2.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統刪 5%。</li> <li>3. 文康活動費：編列標準由每人每年 2,500 元調降為 2,000 元。</li> <li>4. 委辦費：除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教育部主管委託辦理、體育署委託研究、法務部主管委託研究、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勞工委員會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文化部主管委託辦理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行政院、主計總處、經濟建設委員會、審計部、內政</li> </ol>	<p>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03 年度法定預算。</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茶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一般事務費：除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長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主管、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際貿易局及所屬、能源局、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調整。</p> <p>6. 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體育署、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考選部、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領事事務局、國防部主管、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蒙藏委員會主管、僑務委員會主管、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林業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海岸巡防署主管、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國內旅費：除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相關預算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考選部、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部、營建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林業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國外旅費：除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國立故宮博物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平交易委員會、考試院、考選部、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主管、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職業訓練局及所屬、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銀行局、臺灣省政府、臺灣省諮議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出國教育訓練費：除中央研究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主計總處、經濟建設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審計部、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署、銀行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10.	<p>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籌建計畫、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營建工程與交通及運輸設備、體育署、法務部主管、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中央健康保險署、文化部主管不刪；教育部主管（不含體育署）統刪 4% 外，其餘統刪 8%，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選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主管、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中央氣象</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臺中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洋巡防總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1.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司法院對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之捐助、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經濟部科技預算、國家科學委員會對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福利部主管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相關預算、衛生福利部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中央健康保險署補助職業工會與農漁會辦理健保業務、食品藥物管理署、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疾病管制署、環境保護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2.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主管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補助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食品藥物管理署、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役政署、交通部、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3. 經濟部主管、內政部主管及農業委員會主管辦理「易淹水地區後續治理及維護管理計畫」23 億元全數刪除。</p> <p>14. 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11 億 3,000 萬元。</p>
(六)	財政部 97 年 1 月 2 日函文政府各機關學校，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要求機關學校附設公園供停放車輛之停車場，應依「規費法」規定徵收使用規費；惟效果不彰，絕大多數機關均未針對員工使用機關附設停車場收費；少數有收費者，收費標準亦相當紊亂，包括同棟建築，不同部會，標準不一；同一主管機關中，不同單位，收費不同；收費標準低於一般行情甚多等等。</p> <p>規費法第 1 條即敘明立法目的在於「增進財政負擔公平，有效利用公共資源，維護人民權益」，同法第 8 條有關應徵收使用規費之項目中，即包括各機關學校交付特定對象或提供其使用之「公有道路、設施、設備及場所」，第 10 條有關收費標準之計費原則並規定除須依興建、購置、維護等相關成本訂定收費標準外，亦應考量市場因素。一般民眾利用公有停車場均須按規定繳費，但公務人員使用政府機關停車場，卻可享免費或低價之優惠，無疑是慷人民之慨。況中央政府機關多位於大台北地區，捷運、公車等大眾運輸路網密集，交通便捷；且政府機關無償提供員工使用停車場，增加自行開車之誘因，亦與近年來政府力倡之節能減碳政策大相違背。爰此，要求行政院應依規費法相關規定，參考同地段一般停車場收費情形，於 103 年清查各機關學校附設停車空間供員工使用情形，並於 104 年研擬相關規範，送立法院備查後實施，以落實規費法「增進財政負擔公平、維護人民權益」之立法精神。</p>
(七)	<p>現行軍公教員工居住公有宿舍房租津貼扣繳標準，係按職務等級而訂；月薪含「公費」之院長或部長級政務人員居住公有宿舍，每月扣繳 800 元；一般軍公教人員按職級每月分別扣繳 400 元至 700 元不等。公務人員之待遇、加給係依「公務人員俸給法」規定，其中並無配住宿舍或提供房租津貼之規定。因此，配住宿舍僅扣繳低額之房租津貼，形同對配住者之額外津貼；且各單位職務宿舍區位、面積均不</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同，但不論位於台北市或花蓮、台東，不論居住單房或 1 戶多房者，亦均依同樣標準扣繳，實未盡合理。另「中央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之設置管理規定事項」第 6 點規定：「各機關學校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應收取管理費，由宿舍管理機關學校經收後悉數解繳國庫。……」，然各該公有宿舍雖大多收有管理費，但費用仍較一般行情為低，且除極少數如中央研究院將管理費等相關收入繳庫外，其餘機關所收取之管理費均未按規定繳回國庫。</p> <p>綜上，公務人員住宿舍本於法無據，且房租津貼扣繳及管理費標準，均悖離一般市場行情，並與宿舍面積及價值無關，顯不符宿舍使用之對價，形同變相津貼；公務人員職務宿舍均為運用政府預算興建或租用，為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爰要求行政院應參酌宿舍座落區位、面積及市場行情，於 104 年訂定宿舍使用之收費相關規範，送立法院備查後實施。</p>	
(八)	<p>針對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業務費」項下「教育訓練費」科目合計編列 15 億 9,147 萬 7,000 元，經查，其中內含「對現職員工赴國內外公私立各級學校修習學位、學分或研究等所需補貼之學分費、雜費等教育費」。有鑑於公務人員進修費用依規定雖可申請部分補助，但細節乃授權各機關學校得視預算經費狀況而定，可知公務人員進修費用實非必須應給予之補助；此外，進修人員甚至還可因此申請公假上課，實不合理。加以近年來，更發現公務人員違規到中國進修情形嚴重之問題發生，「連論文題目都是中國指定的」，恐已涉及國家安全疑慮。準此，對現職員工赴國內外公私立各級學校修習學位、學分或研究等所需補貼之學分費、雜費等教育費預算，自 103 年度起，就公餘時間與業務相關之進修核予補助。</p>	<p>本項決議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已於 103 年 2 月 6 日以總處培字第 1030022304 號函知各部會，農委會業以 103 年 2 月 10 日農人字第 1030203953 號函轉知所屬各機關依規定辦理。</p>
(九)	<p>有鑑於民國 50 至 60 年代軍公教人員待遇及</p>	<p>本項主辦單位為國防部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福利較低，政府以行政命令頒定各項補助及優惠措施政策，改善軍公教家庭生活。惟多年來，歷經多次之大幅調薪後，目前軍公教人員整體待遇及福利已比民間企業優厚許多。加以目前政府財政惡化之際，各界紛紛檢討政府長期對特定對象進行各項補助問題，其中以「退役軍人及軍眷醫療免掛號費補助」，其相關費用實不合情理，相較於一般民眾（尤其對繳不起健保費遭鎖卡之民眾）而言，都無醫療免付掛號費之優待，造成相對剝奪感嚴重，實有違反社會公平正義原則。基於目前政府財政惡化之際，軍人應與全民共體時艱，況且政府設立之醫療院所本亦應為國庫增加收入，有所營運績效才能自給自足，而非為特定族群給予掛號優惠，更造成各公立醫院長期為吸收該項優惠而減少國庫收入。職是之故，政府亟應重視且重新檢討廢止就醫免掛號費制度，取消「退役軍人及軍眷醫療免掛號費補助」，爰要求針對 103 年度所有編列「退役軍人及軍眷至醫療院所『就診免付掛號費』」之優待相關預算，應予檢討優待掛號費之次數，並自 104 年度起實施，超過部分亦不得要求相關所屬之醫療院所自行吸收。</p>	<p>會。</p>
(十)	<p>依據審計部決算審核報告指出，過去政府辦理政令宣導採購，曾發生未編有專項預算，逕由相關科目勻支經費辦理（如由各工作計畫之業務費支應等），……由各項工作計畫之業務費支應辦理廣告或宣導，勢將排擠其他業務支出，值此政府財政困難之際，為能有效監督控管執行成效，允宜透過編列專項預算方式，明確列示各機關辦理廣告或宣導之計畫，俾有效監督控管。102 年度立法院審議預算亦通過決議要求「103 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預算書表內將經費編列情形妥適表達，以利國會及社會大眾監督。」。103 年度起，除依立法院要求妥適表</p>	<p>遵照辦理。</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達編列之專項宣導經費，除突發事件所需外，不得動支任何經費進行宣導。	
(十一)	<p>補充保費健保新制開辦已滿 1 年，此案執政當局蠻橫堅持錯誤政策，令國人備感痛心。立法院於審議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時曾做決議：「為求全民健康保險制度之永續健全發展，呼籲政府體察民意，勿將社福團體與非營利組織辛苦募集的社會資源強徵補充保費。現行法令制度對於身為扣費義務人的民間團體將造成可預見的嚴重影響，因此我們提出兩點強烈訴求：一、行政院應要求各部會及各級政府將社福團體所大幅提升的補充保費費用納入經費需求考量。……」，而行政院遂於 102 年 4 月 30 日公布補助原則，「社福團體如因執行政府委託或補助計畫而增加保費負擔，由各機關於年度預算調整支應，倘預算執行經費確有不敷，再由各機關循程序報請動支第二預備金；未來年度則納入經費需求考量。」</p> <p>經查，102 年度社福團體執行政府委託或補助計畫時，並未得到各部會及各級政府就增加之補充保費負擔予以額外補助，反而因招標之統包金額變相由社福團體自行吸收，讓社福團體的財務更加捉襟見肘。爰要求行政院應督促各機關及各級政府就社福團體因執行政府委託或補助計畫而增加之補充保費負擔，納入經費需求。</p>	遵照辦理。
(十二)	<p>補充保費健保新制開辦已滿 1 年，此案執政當局蠻橫堅持錯誤政策，不顧十餘年來二代健保之法令研修，令國人備感痛心。其中，補充保費來源之一的兼職所得，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31 條第 1 項第 2 款「非所屬投保單位給付之薪資所得」，讓廣大兼職的弱勢大眾被剝兩層皮。經社會輿論反彈後，衛生福利部雖陸續排除兒童及少年、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老人、領取身障者生活補助費者或勞</p>	本項主辦單位為衛生福利部。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保投保薪資未達中央勞工主管機關公告基本工資之身障者、在國內就學且無專職工作之專科學校或大學學士班學生等身分適用，但掛一漏萬，仍無助解決兼職所得不公的問題。近年台灣薪資凍漲、低薪化，卻又面臨物價卻節節上漲，許多青壯年往往須兼任第二份工作才能勉強餬口養家，現在又要繳納兩份健保費，看到有錢人買豪宅竟可貸款99%，相對剝奪感油然而生。爰要求衛生福利部應修正「全民健康保險扣取及繳納補充保險費辦法」，將在國內就業且無專職工作之大專學生之兼職所得扣取補充保險費之下限提高。</p>
(十三)	<p>中央各機關單位辦理人力派遣採購作業，除應公開招標外，派遣契約中之勞動者權益亦應與正式職工維持同工同酬、同待遇原則；各機關單位並應同時針對未來業務人力之規劃進行全盤檢討，派遣員工人數不得新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遵照辦理。</p>
(十四)	<p>目前各機關運用派遣勞工人數，原則不得超過99年1月31日各機關實際進用派遣勞工人數，並由主管機關進行總量管控。惟以控管基準日填報資料為派遣勞工人數之上限，且未衡酌各機關業務增減情形及既有人力寬緊度，實過於便宜行事。此外，由於聘用人員、約僱人員及臨時人員亦均有控管措施，惟承攬人力未予列管，因此，派遣勞工人數雖經控管後，有減少現象，但「勞務承攬」卻增加，亦即各機關勞務承攬方式規避控管，使派遣勞工人數之控管流於形式。爰要求行政院應責令相關機關重新檢討現行中央政府各機關運用派遣人力之規範，依照各機關人力結構及業務實際需求，調整派遣勞工人數之上限；此外，鑑於各機關以「勞務承攬」代替「勞務派遣」，或將部分業務以「勞務承攬」方式外包情形有增加之趨勢，行政院亦應針對「勞務承攬」訂定運用規範，必</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形
	須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俾以提升機關人力運用效益，減少非必要之資源浪費；相關檢討報告及規範應於 3 個月內送立法院。	
(十五)	自日本福島核災後，世界各國皆開始檢討核安管制機關的獨立性和位階，國際原子能總署更制定核能安全公約（CNS），於第 8 條明訂「管制機關需賦予足夠的職權，並有效區隔管制機關與促進核能利用機構。」惟世界各國皆提升核安管制機關位階，我國卻於組改後擬將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降級為「三級獨立機關」之位階；惟查我國三級獨立機關中，僅有任務型委員會之設置，並無常態管制機構之往例，此舉不僅無助於我國即將面臨的除役、核廢料運送及儲存、人員儲備等問題，更恐將造成下層機關無力對上層機關（經濟部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行使監督權之問題，且易恐致立法院原本僅有的監督及質詢權力付之闕如，顯有迴避國會監督之嫌。鑑於以上，爰建請行政院及相關主管機關應研擬提升我國核安管制機關位階至二級機構，並明確解決核安管制與核能運用功能混淆現狀，且能獨立行使監督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權責之組織改造與修法配套方案，並針對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之組改事宜，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及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十六)	目前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補助團體或個人之經費，雖已公布補助對象，但對於補助對象所在之縣市別等則未予公布，為利瞭解政府補助資源分配之情形，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補助團體或個人之經費，應增列直轄市或縣市別，就獲補助團體或個人可歸屬之直轄市或縣市分別列示。	遵照辦理。
(十七)	為確保食品安全、強化食品級化學原料之管理，立法院於 102 年 5 月三讀通過食品衛生管理法時曾通過附帶決議：「未來工業級的化學原料和食品級的化學原料進口時海關編碼	本項主辦單位為衛生福利部、經濟部及財政部。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要分開處理。」，經查，食品衛生管理法公布迄今已半年有餘，相關部會仍未能就增列食品添加物之貨品分類號列達成共識，甚至有部會一直以實務執行有困難、違反世界潮流等理由來推諉，顯見行政院無心解決食安問題、放任相關部會藐視國會決議，使「食品添加物邊境分流、製造分區、販賣分業」乙案仍無有效進展。爰要求行政院應督促衛生福利部、經濟部、財政部於 6 個月內完成「食品添加物邊境分流、製造分區、販賣分業」之各項管理措施，落實食品添加物之管理。</p>
(十八)	<p>102 年台灣發生化製澱粉及劣質油品事件，嚴重損及台灣人民身體健康與重創台灣美食王國之招牌，衛生福利部啟動「油安行動」時提到衛生福利部已經追加食品安全管理相關經費，新聞稿指稱「自 102 年起，重建食品安全五五專案已每年投入 3.2 億元，103 年增加 3 億元投入擴增補助各縣市衛生局食品安全稽查經費」。經檢視食品藥物管理署 102 年度與 103 年度的預算，可以發現實際預算數遠比新聞稿所述短缺甚多，若扣除 103 年度新增一筆調查計畫後，可發現 103 年度的「五五專案」還比 102 年度少編 1,116 萬元。況且五五專案並非只針對食品安全來管理，還包括藥物、醫療器材及化粧品的查緝與檢驗經費，因此分到食品安全的經費根本未如新聞稿上所稱 3.2 億元全部拿來重建食品安全。其次，103 年度食品藥物管理署並未多編 3 億元補助各縣市衛生局稽查食品安全，統計食品藥物管理署所有補助各縣市衛生局的經費（包括藥品及化粧品），103 年度反而較 102 年度短編 2,146.3 萬元。</p> <p>立法院於 102 年 5 月底三讀通過食品衛生管理法時曾通過附帶決議，要求「中央主管機關應於原列預算外另行編列專款專用於補助地方政府進行全面清查所有食品化工業之人力與經費。」，103 年度食品藥物管理署預算</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不僅未編列專款，五五專案也短編，竟連補助各縣市衛生局的經費也縮水 2,146.3 萬元，除藐視國會外，這種「要前線打仗，後方卻糧草供應不足」，反映出馬政府根本無心為國人解決食品安全。綜上，爰要求行政院應比照「99 年核定『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配置及進用計畫』，於 6 年內增加社工人力 1,462 人，並逐年由中央主管機關編列 1.5 億元」之做法，與各地方政府溝通需求，寬列補助經費、人力，除可補強現行食安稽查人力嚴重不足、提高留任率之現象，確實建構充足的食品稽查能量，以確保國人食品安全。</p>
(十九)	<p>為落實藥物之管理，確保國人用藥安全，並推動生技醫藥產業之發展，避免因臨時人員之進用與運用限制，而影響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延攬與留用專業之審查人員及稽查人員。爰建議行政院對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規費收入之用人經費，同意取消人事費用額度限制，用以進用足夠之審查人員及稽查人員，以提升藥物查驗登記與查廠案件之品質與效率；並為擴增對國外藥廠實地查核之廠數，建議行政院同意該等稽查人員可投入執行海外查廠業務，以利加強對輸入藥品之管理。</p>
(二十)	<p>近年食品安全問題年年發生，重創我國食品產業形象，影響國際聲譽與觀光，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職掌食品、藥物與化粧品之管理、查核、檢驗等業務，與民眾生活息息相關，負責食品加工、製造、流通、銷售等涉及層面廣泛且複雜。100 年的塑化劑事件突顯源頭管理及上市後流通稽查管理重要性，102 年接連爆發修飾澱粉、油品混充及違法添加香料色素等事件，再再顯示現有制度之缺失與人力之短缺。此次違法欺詐消費者之不肖廠商主管機關未主動察覺，雖有怠忽之嫌，然根究其原因在於缺乏專精的檢驗技</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術與方法、蒐集國外相關風險資訊，建立確效的業者登錄管理、稽查管理制度等。從接連爆發之重大食品安全危機，可發現目前食品藥物管理署專門技術人員不足，檢驗設備缺乏，為使完善之食品安全機制得以建制，除積極修法改善外，爰要求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應儘速完成修法、增加人力及相關設備，以建置完善的食品安全網，且為因應食品安全業務所增加之人力，得不受立法院 99 年通過中央政府機關總員額法時做成之附帶決議有關機關員額未來應於 5 年內降為 16 萬人之限制。
(二十一)	<p>目前各機關國有土地參與都市更新或聯合開發後分回之房地，包括住宅、套房等，多以標售或標租方式處分。政府機關以標售方式處分，其標售價格易成為區域性指標，更易形成政府帶頭炒房之不良印象，且與平抑房價之政策相違。行政院應責成相關單位將該等分回之住宅優先作為公營出租住宅或社會住宅，以較低價格出租給青年、弱勢家庭等，並協調建置一統籌運用之機制、平台統籌規劃辦理。</p> <p>本項主辦單位為內政部及財政部。</p>
(二十二)	<p>近年來各級政府為發展經濟，屢以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方式進行特定區開發，並採大範圍之區段徵收方式辦理，引發土地所有權人抗爭事件時有所聞；包括苗栗大埔案、林口 A7 開發案、桃園國際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案等；惟該等土地徵收案是否符合公益性與必要性備受各界質疑。政府不斷以配合經濟發展為由進行之特定區開發，卻未見因經濟成長所帶動之失業率下降或實質薪資增加，以嘉惠全民；反而推升土地價格上漲，使整體房價所得比持續攀升，造成民眾苦不堪言。爰要求行政院應全面檢討該等以發展經濟為目的將非都市土地劃入特定區之合理性及必要性，並責令相關機關調查已開</p> <p>本項主辦單位為內政部。</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發特定區用地之使用情況，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報告。
(二十三)	<p>針對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內政部營建署於 103 年度單位預算下，皆編列「易淹水地區後續治理及維護管理計畫」，共計編列 17 億 9,980 萬 2,000 元(計畫期程預定為 103 年至 108 年，總經費計 635 億元，分 6 年辦理)，有鑑於經濟部在「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之成效檢討報告未盡詳實且後續治理計畫尚在草案階段，即逕行編列後續計畫預算；然立法院現已為即將屆滿之「水患治理特別條例」，重新針對「流域綜合治理特別條例草案」(預計經費上限為 600 億元，分 6 年執行，以特別預算編列)，刻正進行朝野黨團協商中。囿於目前國家財政拮据，為避免政府預算及資源重複投入造成浪費，爰要求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內政部營建署應會同相關單位，俟「流域綜合治理特別條例草案」於立法院三讀通過後，除應加強治理計畫之監督管理及考核機制，並應重新檢討事項後續治理計畫預算重複編列造成中央政府總預算排擠問題與繼續編列之必要性。</p>
	<p>(一)為因應康芮颱風及 831 水災與各方殷切期盼後續治水需求，行政院成立「水患治理檢討專案小組」，於 102 年 11 月 14 日提出流域綜合治理特別條例，並於 103 年 1 月 14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本條例期程為 6 年，預計編列經費 660 億元，其中農委會編列 150 億元，執行機關為農田水利處、農糧署、漁業署、林務局及水土保持局等 5 個機關單位。</p> <p>(二)考量目前國家財政拮据，為避免政府預算及資源重複投入造成浪費，立法院已刪除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內政部營建署於 103 年度單位預算內編列之「易淹水地區後續治理及維護管理計畫」經費計 17 億 9,980 萬 2,000 元。</p> <p>(三)農委會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特別預算，係辦理農田排水、上游坡地水土保持及治山防洪、國有林班地治山防洪、水產養殖排水、農糧作物保全等工作，提出創新作為包含：重要農糧作物保全及產區調整、推動治山防洪分級制度及改善魚塭淹水情形等，預估可降低 120 平方公里重要農業高淹水潛勢地區之水患問題、抑制土砂生產量 1,260 萬方、提升 85 平方公里水產養殖區淹水耐力及優先完成 5 處重要蔬菜產區減災之農糧作物保全作為。</p> <p>(四)另依據流域綜合治理特別條例第 6 條規定，農委會各執行機關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亦編列相關業務費，用以配合相關單位辦理計畫審查、督導、管制考核、政策協調等工作，以加強治理計畫之監督管理及考核機制。</p>
(二十四)	<p>根據中央銀行統計，截至 2013 年 9 月底止，全體本國銀行對中國跨國債權攀升至 351 億美元，再創新高，更較 2008 年底之 34.8 億美元成長逾 10 倍，扣除第一名海外基金掛帳的盧森堡，中國實質上已成為本國銀行最高風險之國家。此外，我國銀行業赴中國投資</p>
	本項主辦單位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央銀行。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風險總量增加快速（至 2013 年第 2 季止，國銀赴中投資風險總量占淨值倍數為 0.46 倍；上限為 1 倍）、人民幣存款急速累積（至 2013 年 11 月底，國內人民幣存款餘額為 1,551.23 億元，約新臺幣 7,600 億元），在中國金融業面臨影子銀行、房地產波動、地方政府財政惡化、逾放比升高之潛在危機下，我國金融業對中國之曝險增加，將升高整體營運風險；而新臺幣與人民幣之連結度加深，亦可能造成「通貨替代」效果，進而影響我國貨幣政策之效果。</p> <p>金融是一國經濟結構的關鍵部門，關係經濟、社會穩定及國家安全，行政院應責令相關單位嚴格遵守銀行業赴中投資風險限額控管，不應逕以放寬投資風險總量計算內涵之方式變相擴大風險限額，且風險總量為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 倍之規範，不應再調整；另中央銀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等相關單位亦應密切注意我國人民幣需求增加對新臺幣連動及金融業之影響，並研擬相關因應措施，向立法院提出報告。</p>
(二十五)	<p>有鑑於跨太平洋戰略經濟夥伴關係協定（TPP）是目前全球最具影響力的自由貿易協定（FTA），也是台灣重要貿易夥伴。然因中國、韓國及新加坡近幾年積極加入重要區域經濟整合（如東協、TPP、RCEP 等），而我國參與區域經濟整合程度卻相對偏低，已嚴重落後其他國家。然而，適當的自由貿易協定應是可引導資源運用以獲取高利益，帶來產業技術的升級與薪資水準的提高；反之則會使資源錯置，無法協助產業升級反而還會拉低薪資水準，升高失業率。有鑑於此，為避免其他國家 FTA 之洽簽，使我國經貿發展陷入困境，行政院、經濟部、外交部及相關各部會實應立即整合擬定我國 FTA 戰略藍圖、計畫及行動，並立即提出具體可行之產業、經貿調整策略及因應方案，且應致力於全球</p> <p>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及外交部。</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布局，更應以加入 TPP 等重要區域經濟整合為首要目標，積極融入亞太經貿整合的政策，停止依賴 ECFA 使我國經濟過度傾中，而使台灣主權受到侵蝕。	
(二十六)	為杜政府捐助設立財團法人等之董事長、執行長、總經理、院長或秘書長等職，淪為主管機關官員或特定人士退休或轉任時作為酬庸之用，更為避免官員於任職期間即不當行使職權企圖染指相關職位，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部會針對各該財團法人之政府遴（核）派人員，其初任年齡不得逾 62 歲，任期屆滿前年滿 65 歲者，應於 3 個月內更換之。但處理兩岸、國防或外交、貿易及科技事務之財團法人負責人或經理人，因有特殊原因或考量，報經行政院核准者不在此限。但本人二親等內、在對岸涉及經濟利益者，不得出任。	本項決議已於 103 年 7 月 21 日以農人字第 1030220906 號函請各財團法人之監督機關(單位)遵照辦理，另農委會刻正依立法院相關決議研修「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派兼公民營事業與財團法人及社團法人董監事人員遴派及考核要點」相關規定，俾符合立法院相關決議。
(二十七)	為杜政府捐助設立財團法人等之董事長、執行長、總經理、院長或秘書長等職，淪為主管機關官員或特定人士退休或轉任時作為酬庸之用，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部會應於官方網站公開揭露各該財團法人政府遴（核）派人員之相關規定，及政府遴派人員之姓名、任期、遴（核）派理由等相關資訊。	經查農委會遴派代表政府之董監事係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派兼公民營事業與財團及社團法人董監事人員遴派及考核要點」辦理，該要點業於農委會網站公開揭露。農委會刻正依立法院相關決議研議該要點修正事宜，俟修正後將另行上網公告。至其他應公開揭露事項，農委會已於 103 年 7 月 21 日以農人字第 1030220906 號函請各財團法人之監督機關(單位)遵照辦理。
(二十八)	針對行政院及所屬依預算法第 41 條規定應函送立法院審議之財團法人預算書案，各財團法人應將政府遴（核）派人員之職權說明、個人簡歷資料（學、經歷）、薪酬、福利（各名義之獎金及補貼等）等相關資料，一併函送立法院，以利國會監督。	遵照辦理。
(二十九)	行政院及所屬主管之各該財團法人應遵循利益迴避，爰要求各該財團法人之董事、監察人、政府遴派或核派人員不得假藉職務上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本人或關係人之利益；且政府遴派或核派人員本人及其配偶、直系親屬，不得與其所屬財團法人為買賣、租賃、	(一)本項決議已於 103 年 5 月 30 日以農政字第 1030142167 號函請農委會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加強宣導並確實轉達遴派擔任各主管財團法人之董事、監察人及恪遵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相關規定。 (二)農委會每年定期辦理 2 場次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承攬等交易行為。	會，加強宣導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同仁恪遵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相關規定。
(三十)	據資料顯示，行政院轄下所屬單位捐助（贈）、投資之財團法人或事業機構中，高達 33 家之董（監）事或總經理等重要職務，由行政院 10 職等以上之退休人員擔任，比率高達 19.64%，如再包括其他 10 職等以下或現任公務人員，比率將更大幅提升，為此，要求行政院轄下所屬機關捐助（贈）財產累計金額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或事業機構之常務董（監）事（理事長、副理事長）及經理人（總經理、秘書長），應專任，不得於其他公司有兼任之情事。	本項決議已於 103 年 7 月 21 日以農人字第 1030220906 號函請各財團法人之監督機關（單位）遵照辦理。
(三十一)	目前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對於立法院各委員會會議通過之臨時提案，多數衍了事，未積極辦理；為落實國會之監督權，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應列管追蹤立法院各委員會會議通過臨時提案之辦理情形，並自立法院第 8 屆第 5 會期始，於每會期初向各該委員會提出報告。	遵照辦理。
(三十二)	補充保費健保新制開辦已滿 1 年，此案執政當局蠻橫堅持錯誤政策，不顧十餘年來二代健保之法令研修，令國人備感痛心。其中，補充保費來源之一的兼職所得，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31 條第 1 項第 2 款「非所屬投保單位給付之薪資所得」，讓廣大兼職的弱勢大眾被剝兩層皮。經社會輿論反彈後，衛生福利部雖陸續排除兒童及少年、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老人、領取身障者生活補助費者或勞保投保薪資未達中央勞工主管機關公告基本工資之身障者、在國內就學且無專職工作之專科學校或大學學士班學生等身分適用，但掛一漏萬，仍無助解決兼職所得不公的問題。近年台灣薪資凍漲、低薪化，卻又面臨物價卻節節上漲，許多青壯年往往須兼任第二份工作才能勉強餬口養家，現在又要繳納	本項主辦單位為衛生福利部。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兩份健保費，看到有錢人買豪宅竟可貸款 99%，相對剝奪感油然而生。爰要求行政院除應修正「全民健康保險扣取及繳納補充保險費辦法」，將在國內就學且無專職工作之大專學生之兼職所得扣取補充保險費下限提高外，並應全面檢討兼職所得等其他補充保費課徵項目與費率之規定，於立法院第 5 會期開議前將「全民健康保險法」相關修正案送至立法院審查，期以改正補充保費之缺失。</p>
(二十三)	<p>二、行政院主管</p> <p>查 99 至 101 年全國公務人員一次二大功專案考績人員 1,109 位（非警察人員 210 位、警察人員 899 位），除警察人員記一次二大功專案考績過於浮濫之外，另發現大多數其專案考績人員敘獎具體事實，皆與公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第 14 條規定「措施經採行確具重大成效者、提出重大革新具體方案、消弭重大意外變故發生」等意旨，顯為不符，明確違反引用，其中 1,109 位記一次二大功敘獎具體事實、核定的服務機關等審查標準及作業顯有失衡及不公之處，且有部分人員記功事實與社會觀感認知有所歧異，故為讓外界共同檢視一次二大功專案獎勵案件之合理性及公平性，特要求行政院，督促各政府機關或機關所屬單位提報及審辦一次二大功專案考績案件時，須明確依照公務人員考績法、公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中一次二大功敘獎之規定意旨辦理，嚴謹加強審核機制，並責由各政府機關或所屬單位，爾後經銓敘部審定一次之二大功公務人員，應將人員及具體事蹟，1 個月內予以發布新聞及上網公告周知，以昭公信，俾利加深受獎人員之榮譽感，激勵其他同仁自我期許，有效提升政務推動，以符合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p>
(二十五)	<p>行政院制定重大政策前，應以多元的方式與國會加強溝通，以求政策之周延合理，並符</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民眾期待。
(一)	<p>農業委員會主管</p> <p>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其所屬單位，部分委辦費編列預算數較102年度預算數大幅增加，然各單位之研究計畫，多非限於專業知能與技術或現實環境與法令規定，須委託他人始能達成特定目的者，爰此，就103年度委辦研究計畫費用較102年度增加之單位，凍結其103年度委辦研究計畫預算1,00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p>
(三)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據農村再生條例規定成立農村再生基金，並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為基金管理機關，100至103年度撥付基金累計數358億3,314萬5,000元，農村再生計畫預算累計編列261億6,366萬8,000元；惟查農村再生基金100年度成立迄今，每年度計畫執行率僅約四成，截至102年8月底止，提出再生計畫經核定之社區僅248個，占全臺農村社區總數比率僅5.86%，顯見該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成效不彰，難以達成活化農村經濟、發展地方產業之目標，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水土保持局應於3個月內通盤檢討農村再生計畫推動方案與執行不力之缺失，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修正計畫檢討報告。</p>
(十一)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103年度編列業務費1億3,720萬4,000元支應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費用。經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預計進用臨時人員55人、派遣人力38人及勞務承攬115人，合計208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暨所屬各機關普遍以業務費支應，變相以派遣、承攬方式招募需求人力，處理各部門原應負責的業務，根據100至102年統計數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暨所屬各機關非以人事費支應之人力費用均高達12、13億元之多，顯有未當。且勞動派遣拉低整體</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勞動條件與福利，勞工工作權亦未能獲得保障，政府機關「假承攬、真僱傭」，帶頭大量進用勞動派遣人員，嚴重剝削勞工薪資與權益。爰凍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暨所屬各機關「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費用」五分之一，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就勞動派遣與承攬等人力運用情況，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p>	
(三十四)	<p>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機關本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責，縣市合併升格後，逕將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工作轉嫁地方政府，且無經費挹注及核撥人力，例如：高雄市承接縣市合併前尚待查定土地高達4,500餘筆，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 直轄市合併前尚未查定之土地，直轄市政府若有協助需要，104年度得研提補助計畫，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針對全國尚未查定土地成立之專案計畫，推動辦理，以加速查定進度。2. 直轄市合併後，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工作，仍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積極協助直轄市政府辦理查定業務。</p>	<p>(一) 依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16條規定，直轄市轄區之查定業務係由直轄市政府主辦。 (二) 本局為協助直轄市政府加速辦理查定業務，將於104年度籌編經費，補助各直轄市政府辦理。</p>
(三十五)	<p>農村再生基金100年度成立迄今，每年度計畫執行率僅約四成，102年度截至8月底止執行率僅21.24%。據統計截至102年8月底止，計有2,115個社區參加培根訓練，其中僅453個社區完成4階段培根訓練，占全臺4,232個農村社區10.70%，比率偏低，其中提出再生計畫者僅330個，而提出再生計畫經核定之社區僅248個，占全臺農村社區總數比率僅5.86%，致影響農村再生計畫之執行甚鉅。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農村再生計畫之執行情形，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p>	<p>本項決議已於103年2月25日以農水保字1031869620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p>
	<p>水土保持局</p>	
(一)	<p>有鑑於水土保持工作為國土保持之重要工作，政府每年皆編列經費改善，然土石流、</p>	<p>(一) 有關本局辦理水土保持工作之經費運用機制，悉依災害潛勢高低順序，排定分期治理工作，但因</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道路崩塌之現象仍頻傳，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應檢討該項經費之運用是否得當，施工工法是否兼顧生態及加強查驗工程品質。</p>	<p>近年極端氣候影響，土砂演變難以預測，致使天然災害（如：土石流、道路崩塌）亦充滿不確定性，實際經費運用執行均召開審查會議邀請專家學者參與，如有危及保全對象安全、大面積崩塌者，將優先處理；如無明顯崩塌者，將暫緩處理並持續觀察。另工程預算亦均參酌技術規範及營建物價編擬各項緊急處理及災害復建工項，並適時採滾動式檢討，隨時調整編列，妥適運用經費。</p> <p>(二)水土保持施工工法採用方面，各項工程採因地制宜，除須以傳統硬性工法處理者外（主要泥砂來源之崩塌、地滑、土石流等），優先就地取材，配合當地生態景觀，儘量採用生態工程柔性工法辦理，以兼顧當地生態永續發展。</p> <p>(三)另為加強查驗工程品質，業已建立全方位工程品質及進度督導機制，如已設立工程督導小組，管控各項計畫工程，並依據本局頒行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工程督導小組設置暨作業要點」督促工程品質及進度，對於工程缺失嚴格追蹤列管及限期改善，以落實加強查驗工程品質之工作。</p>
(二)	<p>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提供之「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情形統計表」所載，截至102年8月底止，屬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所稱之山坡地面積計98萬0,079公頃，現仍尚餘14萬0,732公頃之山坡地未完成查定工作，其中以臺北市未查定比率95.66%最高，惟100至102年度每年預計查定面積仍僅保守估列2,000公頃，每年查定面積占待查定土地面積僅1.42%，比率偏低，鑑於近年山坡地濫墾及超限利用情形未見改善，加上天候異常，颱風、暴雨侵襲加劇，山坡地崩塌、土石流事件發生頻繁，而山坡地分類查定既為防治山坡地因超限利用造成災害之必要前置工作，故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應加強儘速辦理查定作業，以維護民眾身家財產安全。</p>	<p>(一)本局為加速辦理查定作業，已採取下列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目前山坡地尚未辦理查定之土地，經查其中係部分土地分割後其子地號尚未辦理查定類別轉載；本局正持續比對清查，予以轉載及辦理資料建檔，截至103年底止尚未查定之土地面積為13萬367公頃。</li> <li>2. 為加速辦理查定作業，已積極配合公產機關辦理未登錄土地及暫未編定土地之查定作業，截至103年底止已完成2,937.47公頃之查定作業。</li> <li>3. 針對尚未辦理查定之土地，自102年起規劃期程分階段執行，以加速查定進度，期於107年底前辦理完竣。103年起已就該局所屬各分局轄區，進行尚未查定土地之委託辦理計畫，另未查定之山坡地土地依法以林業用地管制。經採取上開方式，104年度本局預計完成6,000公頃之查定作業。</li> </ol> <p>(二)依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16條規定，直轄市轄區</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之查定業務係由直轄市政府主辦，農委會於103年5月6日以農授水保字第1031861708號函，要求臺北市政府於103年按季填送辦理情形，並督促該府仍應依法公告可利用限度查定成果，該府於103年11月10日府授工地字第10331877300號函回應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有效解決超限利用問題，已採分階段公告方式辦理，現階段已完成 2,683 筆(約 1,052.78 公頃)加強保育地及宜林地公告，並已積極輔導 106 筆超限利用土地完成降限使用。</li> <li>2. 至於宜農牧地部分，已規劃於 104 年委託專業單位重新檢核宜農牧地查定成果並調查林相分布情形，預計自 105 年起辦理宜農牧地公告作業，以確保山坡地土地合理利用及減免災害發生。</li> </ol>
(三)	<p>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調查統計歷年山坡地違規使用確定並予以裁處案件，96年度山坡地違規使用案件1,160件，面積443公頃，其中處罰案件1,022件，金額7,512萬元，移送司法機關偵辦僅32件，97至100年度每年違規案件約1,300件左右，處罰案件約1,100件左右，惟移送司法機關偵辦案件逐年提高至84件，至101年度山坡地違規使用取締案件增加至1,532件，處罰案件亦提升至1,324件，較100年度增加23.28%，顯示違規情形逐年轉趨嚴重，鑑於山坡地合法使用與民眾生命財產及自然生態平衡息息相關，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允應加強督促地方政府儘速清查山坡地超限利用舉發案件並依法妥處外，亦應妥謀善策降低違規使用問題，以落實山坡地保育、合理利用。</p>	<p>(一)對於山坡地違規開發利用行為，依水土保持法第33條規定，處行政罰及限期改正，如情節重大者(如：致生水土流失或竊占等)則移送法辦；山坡地違規查報、制止及取締，依水土保持法第35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8條規定，係屬當地直轄市、縣(市)政府權責。</p> <p>(二)農委會基於中央主管機關立場，已建立多元資訊管道，包括衛星影像變異點監測、免費檢舉電話、網路檢舉等，並建立違規通報機制，將相關違規資訊通報各縣市政府依法查處。</p> <p>(三)本局並運用各種方式積極協助縣市政府處理違規案件，包括：建置資訊系統加強列管、執行成果統計及每季函催、會同相關技師公會實地抽查、組成專案小組辦理年度績效考核評鑑、執行疑義研商及處理等，以提升違規查處效能；另為降低民眾因不諳法令而受罰情形，深入社區辦理水土保持管理法令宣導工作，推動預防管理觀念，以確保國土安全。</p>
(四)	<p>政府為促進農村活化，加強社區自主概念，近年來積極推動農村再生，所實施者，成果亦佳，然自100年度成立農村再生基金以來，預算執行成效始終欠佳(100年度38.77%、</p>	<p>(一)培根計畫係採由下而上社區自主學習的方式，透過在地輔導社區居民，凝聚共識並且共同規劃社區發展願景，提出農村再生計畫。截至103年底止，累計有2,206個社區參與培訓，已達全國農</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101年度41.74%、102年度21.24%)，且就培根計畫執行及農村再生計畫研提狀況，全國農村社區數4,232社區，其培訓率僅49.98%，爰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應就現有成果進行檢討，並積極研議改善措施，以提升社區參與及完成度，使農村再生計畫推廣更為順利。</p> <p>(二)為鼓勵偏鄉、原住民及離島地區參與培根計畫，自102年3月起調降該類型社區關懷班實際上課人數，並於103年5月起放寬該類型社區觀摩研習課程補助門檻，另針對離島地區規劃彈性配套課程，降低門檻提升培訓意願。同時輔以行動工作坊，讓社區於年度執行計畫核定前，即可申請補助預先操作社區規劃項目，建立信心並累積經驗，以奠定未來執行農村再生計畫之良好基礎。</p> <p>(三)另為增進尚未參與培根計畫之農村認識農村再生，自102年7月起，已通過農村再生計畫之社區，辦理活動期間共同宣導農村再生，以農村再生社區實質成果激發更多農村參與培根計畫。</p>
(五)	<p>鑑於我國地處環太平洋地震帶，全年大小地震不斷，加上近年來全球氣候暖化造成極端氣候之異常現象，我國亦遭受異常氣候考驗，如颱風帶來全區域高強度、長時間之暴雨，土石流、崩塌及淹水等災害頻傳，屢屢危及人民生命財產安全，政府多年來編列鉅額經費從事治山防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為主要執行機關，卻未見成效。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應配合整體國土保育及治山防災政策，積極辦理土石災害防治、突發性災害治理及工程維護等工作，俾落實整體治山防災工作，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p> <p>(一)由於921地震後集水區自然環境尚未穩定，再加上近年來臺灣受全球氣候異常影響，災害型態已由過去單純洪水或土砂災害，轉變為面積廣、類型多、規模大及影響鉅等特性之複合型災害，造成人身財產損失更加嚴重。因此，本局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第2期計畫(102至105年)，主要延續第1期(98至101年)計畫理念，持續結合「治山」、「防災」、「保育」、「永續」等四個面向，以達到防災、避災、減災、保土蓄水、土地合理利用、營造多樣性棲地、水土資源永續利用等目標，並戮力朝向土石流災害傷亡趨近於零及國土永續經營之願景。第1期計畫經該局評估執行成效，投資益本比為1.5，效益甚佳。</p> <p>(二)本局將考量複合型災害特性及氣候變遷等議題，以強化集水區健康管理、防災應變能力及全方位水土保持管理，並配合整體國土保育及治山防災政策，積極辦理土石災害防治、突發性災害治理及工程維護等工作，俾落實整體治山防災工作，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p>
(六)	<p>台灣地處環太平洋地震帶，全年大小地震不斷，加上近年來極端氣候帶來瞬間暴雨頻率增加，導致土石流災害頻傳，危及人民生命財產安全。</p> <p>(一)因應極端氣候下可能帶來之強降雨，本局除持續使用「降雨強度」與「累積雨量」二項指標，並強化土石流紅、黃警戒發布機制。</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財產安全，而政府投入鉅額經費執行土石流防災與監測，如遇典型颱風災害，尚可發揮預警功能，先行要求潛在危險地區居民強制遷移，以確保生命安全，惟當今氣候變化莫測，驟雨即能引發災難，造成人民損傷，顯見政府對於相關之措施欠缺完整規劃。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必須針對現行警戒、防災項目、防災資訊整備、避難規劃資訊部分進行全面檢討與規劃，並將檢討規劃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以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p>
	<p>(二)為強化地方自主防災能力，103 年度已完成演練 43 場(自 89 年起已累計 722 場)、宣導(含校園宣導)207 場(自 93 年起已累計 2,219 場)，自主防災社區 85 處(自 93 年起已累計 452 處)，土石流疏散避難計畫及保全戶清冊之檢討更新 684 村里。</p> <p>(三)為因應短時高強度降雨情況，農委會已建立現行土石流警戒值之動態調整機制，期達到提早疏散撤離。另考量於入夜前，以簡訊或土石流警戒預報單通知黃色警戒範圍內地區，加強進行預防性疏散避難作為。</p> <p>(四)為加強地區雨量監控，本局已持續培訓土石流防災專員 400 人次，歷年受訓專員人數達 2,320 人，進行自主雨量監測及回報，強化社區自主防災，並協助地方政府進行社區疏散避難工作。</p> <p>(五)本局將持續與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合作，密切觀測雨量，適時發布土石流警戒。</p>
(七)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歷來將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及監督考核列為施政目標重點之一，惟審計部重要審核意見提出 99 至 101 年度山坡地超限利用案件提報尚待處理案件偏高，地方政府處理績效欠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身為監督管理機關，難脫督導管理不周之責，且違規使用案件逐年轉趨嚴重情形，與地方政府徹查不力、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督導不周難謂無關，鑑於山坡地合法使用與民眾生命財產及自然生態平衡息息相關，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應加強督促地方政府，儘速清查山坡地超限利用舉發案件並依法妥處，同時應積極研議降低違規使用問題，以落實山坡地保育、合理利用。</p>
	<p>(一)農委會為輔導超限利用改正，於 91 年訂定「山坡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期程為 91 至 96 年底；經重新清查結果，現仍超限利用者，本局以通報單通知當地縣市政府依法查處並加以列管。</p> <p>(二)基於中央主管機關立場，已建立多元資訊管道，包括衛星影像變異點監測、免費檢舉電話、網路檢舉等，並建立違規通報機制，將相關違規資訊通報各縣市政府依法查處。</p> <p>(三)本局並運用各種方式積極協助縣市政府處理違規案件，包括：建置資訊系統加強列管、執行成果統計及每季函催、會同相關技師公會實地抽查、組成專案小組辦理年度績效考核評鑑、執行疑義研商及處理等，以提升違規查處效能。另為降低民眾因不諳法令而受罰，深入社區辦理水土保持管理法令宣導工作，推動預防管理觀念，以確保國土安全。</p> <p>(四)自 102 年起，本局每年辦理兩場次強化山坡地超限利用處理檢討及座談會，截至 103 年底止已辦理 4 場，藉由聯繫、溝通及討論，加強基層人員法治觀念、執行技巧及排除執行爭議等能力。</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八)	<p>近年來山坡地崩塌、土石流案件發生頻繁，山坡地分類查定為防治山坡地因超限利用造成災害之必要前置工作，目前尚待查定土地面積占我國山坡地面積比率偏高，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每年預定查定面積偏低，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應依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及立法院決議，加速辦理轄管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之查定清理作業。</p>	<p>本局為加速辦理查定作業，已採取下列措施：</p> <p>(一)目前山坡地尚未辦理查定之土地，經查其中係部分土地分割後其子地號尚未辦理查定類別轉載；本局正持續比對清查，予以轉載及資料建檔，截至103年底止尚未查定之土地面積為13萬367公頃。</p> <p>(二)為加速辦理查定作業，已積極配合公產機關辦理未登錄土地及暫未編定土地之查定作業，截至103年底止已完成2,937.47公頃之查定作業。</p> <p>(三)針對尚未辦理查定之土地，自102年起規劃期程分階段執行，以加速查定進度，期於107年底前辦理完竣。103年起已就本局所屬各分局轄區，進行尚未查定土地之委託辦理計畫，另未查定之山坡地土地依法以林業用地管制。</p> <p>經採取上開方式，104年度本局預計完成6,000公頃之查定作業。</p>
(九)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為保護水土資源，防治土石流災害，98至101年度實施整體性治山防災第1期計畫，期程屆至後，為延續第1期計畫各項工作，行政院於101年12月核定整體性治山防災第2期計畫，期程自102至105年度，總經費128億8,000萬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103年度預算案於「水土保持發展—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項下編列經費29億8,760萬元，辦理加速山坡地土砂災害緊急處理、治山防災、水庫集水區保育、土砂災害防治及清疏、山坡地環境生態、土石流監測及預報、水土保持監測與管理、區域性水土資源保育及坡地綠環境營造、特定水土保持區保育治理及水土保持教育宣導。然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執行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第1期計畫執行成效不彰，迭有缺失，審計部連續3年對執行成效欠佳提出重要審核意見，且歷年執行率均有偏低情形，102年度起雖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第2期計畫，執行率仍然偏低，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應以第1期執行各項</p>	<p>本局為提高年度預算執行率，相關檢討及改進措施如下：</p> <p>(一)定期召開工程進度檢討會，此外，亦請本局所屬各分局定期針對所執行工程進度召開檢討會，以加強工程進度控管。</p> <p>(二)因本局辦理之工程大多屬小型工程，工期短，廠商多於完工辦理請款，故每年前3季撥款率低。業請各執行單位依工程進度增加辦理估驗次數，提高執行率。</p> <p>(三)為提升預算之執行率，大部分之工程由本局所屬各分局執行，另考量地方政府人力及執行能力，僅將技術性較低且金額小之工程委由地方政府辦理。</p> <p>(四)每年上半年主要辦理工程測設及用地取得等前置工作，支用經費少故執行率較低，為加速103年度計畫之執行，於102年11月21日即召開103年度水土保持相關計畫先期作業審議會議，提前辦理計畫之相關前置作業。另已於103年2月13日、2月21日召開2次工程審查會，使重大緊急且必需之工程能於第一時間納入辦理。</p> <p>(五)102年度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執行率已達95.52%</p>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執行缺失為戒，審慎斟酌各項措施及預算規劃之合宜性，並加強辦理。
(十)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建置之土石流防災資訊地圖版及圖文版APP廣為民眾下載，除可查看雨量其土石流警報，更可顯示全台主要土石流潛勢區現況及各鄉鎮之避難場所位置，對於民眾查找避難場所及土石流災情有卓越之貢獻，然因建置兩種不同版本之APP使得操作上有所不便，為讓民眾使用方便，宜將兩種版本合併為一，讓民眾於災害發生時能在最短的時間得到相關訊息，達到避災的效果。</p>
(十一)	<p>檢視103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預算之配置，針對易淹水地區後續治理及維護管理計畫，水土保持局僅僅編列5億元，但是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卻可以在農糧署及所屬繼續編列99年度已經舉辦過的花博，還繼續編列後續經費2.21億元，相對於易淹水地區還有的淹水問題、新增易淹水地區，卻是象徵性編列5億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之施政優先順序本末倒置，另查水土保持局對於歲出預算之執行，顯有重大問題，102年度上半年結算未執行率高達36.75%，顯見未能確實履行本局法定職掌事項；爰針對水土保持局103年度歲出51億1,508萬5,000元，除人事、行政經費外，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p>
(十二)	<p>水土保持局經年編列「水土保持試驗研究」經費，辦理山坡地及農業生態工程研究、坡地土砂災害警戒機制研究、環境資源資料庫整合計畫等，但是現在卻是連個輕度颱風或豪雨都會造成土石流，水土保持試驗研究，到底能否發揮治山防災的具體成效，還是只是經年編列預算來委辦、獎補助特定對象？且102年度上半年結算未執行率高達</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56.57%，超過一半的分配預算無法執行，空有預算卻無法妥善執行；爰針對第1目「水土保持試驗研究」3,142萬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十三)	查整體性治山防災工作攸關人民身家性命安全，但是水土保持局「水土保持發展」102年度上半年分配預算之執行，卻有過半預算未執行，未執行率高達54.10%，如果連水土保持發展都做不好，水土保持局顯無存在之必要；另依審計部查核指出：「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惟巡查管理及違規改正作業迭有缺失」，爰針對第3目「水土保持發展」項下「整體性治山防災」29億8,760萬元，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已於 103 年 2 月 25 日以農水保字第 103186961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03 年 5 月 29 日召開第 8 屆第 5 會期第 15 次全體委員會議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
(十四)	103年度水土保持局第3目「水土保持發展」項下新增分支計畫「新增易淹水地區後續治理及維護管理計畫」經費5億元、「新增重劃區外緊急農路設施改善計畫」經費10億元，為避免不當使用，或緩急不分，導致國家預算資源錯置，各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已於 103 年 2 月 25 日以農水保字第 103186961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03 年 5 月 29 日召開第 8 屆第 5 會期第 15 次全體委員會議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支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支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整體性治山防災（102-105年）	12,880,000	5,345,441	826,232	2,751,008	3,577,240	2,446,431	985,992	144,817	3,577,240	4,059,347	985,992	300,102	5,345,441

會水土保持局

績 效 報 告 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預定		實際				
本期實 現數占 可支用 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應 付數占 可支用 預算數 百分比%	本期 賸餘 數占 可支用 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 實 現數 占 截 至 本 年 度 已 編 列 預 算 數 百 分 比 %	累計 應 付 數 占 截 至 本 年 度 已 編 列 預 算 數 百 分 比 %	累計 賸 餘 數 占 截 至 本 年 度 已 編 列 預 算 數 百 分 比 %		合計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總 累 計 %			年 累 計 %
68.39%	27.56%	4.05%	100.00%	75.94%	18.45%	5.61%	100.00%	落後原因： 1.本計畫工程均位於處集水區中、上游，位屬偏遠山區，施工不易，易受午後雷陣雨影響山區交通及施工，且103年度受多次豪雨災害，改變地形地貌，使工程多有變更，延誤工程進行。 2.廠商為減少請款之作業耗費人力，多於完工後一次辦理驗收付款作業，故實際支用數偏低。  改進措施： 1.本局除於每月主管會報中檢討各項計畫執行進度外，並視進度狀況不定期召開進度檢討會，針對未發包、停工中以及進度落後案件逐案檢討，督促執行單位限期改善，俾利掌握工程進度。 2.前置作業提前辦理：於前一年度即辦理下一年度計畫工程之前置作業及先行測設，俾於年度開始及預算通過後即可發包施工。	50	100	48.85	95.62	落後原因： 1.本計畫工程均位於處集水區中、上游，位屬偏遠山區，施工不易，易受午後雷陣雨影響山區交通及施工，且103年度受多次豪雨災害，改變地形地貌，使工程多有變更，延誤工程進行。 2.廠商為減少請款之作業耗費人力，多於完工後一次辦理驗收付款作業，故實際支用數偏低。  改進措施： 1.本局除於每月主管會報中檢討各項計畫執行進度外，並視進度狀況不定期召開進度檢討會，針對未發包、停工中以及進度落後案件逐案檢討，督促執行單位限期改善，俾利掌握工程進度。 2.前置作業提前辦理：於前一年度即辦理下一年度計畫工程之前置作業及先行測設，俾於年度開始及預算通過後即可發包施工。	一、治山防災 1.辦理集水區調查規劃及土砂變遷監測與分析、治山防災技術提昇及生態調查等41件。 2.辦理土砂災害防治、水庫集水區保育、區域性水土資源保育及綠環境營造、特定水土保持區治理、工程維護及突發性災害治理等治山防災工程491處。  二、野溪清疏 野溪清疏核定93件，完成清疏土石量552萬立方公尺。  三、山坡地監督管理與調查 辦理土石流潛勢溪流劃定特定水土保持區之調查評估100處、完成可利用限度查定6,313公頃、水土保持計畫施工中之監督檢查2,199次數。  四、綜合企劃與宣導 辦理水土保持教育宣導262場。  五、土石流防災與監測 辦理土石流防災演練與宣導534場、土石流警戒基準值檢討更新159區、土石流監測技術研發及應用20件、土石流災害潛勢調查與更新490處。

行政院農業委  
重大計畫執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支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支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重劃區外緊急農路設施改善(103-105年)	2,920,000	920,000	-	920,000	920,000	285,914	550,548	83,538	920,000	285,914	550,548	83,538	920,000

員會水土保持局

行績效報告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賸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31.08%	59.84%	9.08%	100.00%	31.08%	59.84%	9.08%	100.00%	落後原因： 1.本計畫工程均位於偏遠山區，施工不易，易受午後雷陣雨影響山區交通及施工，且103年度受多次豪雨災害，改變地形地貌，使工程多有變更，延誤工程進行。 2.廠商為減少請款之作業耗費人力，多於完工後一次辦理驗收付款作業，故實際支用數偏低。  改進措施： 1.本局除於每月主管會報中檢討各項計畫執行進度外，並視進度狀況不定期召開進度檢討會，針對未發包、停工中以及進度落後案件逐案檢討，督促執行單位限期改善，俾利掌握工程進度。 2.前置作業提前辦理：於前一年度即辦理下一年度計畫工程之前置作業及先行測設，俾於年度開始及預算通過後即可發包施工。	31.50	100	31.50	100	落後原因： 1.本計畫工程均位於偏遠山區，施工不易，易受午後雷陣雨影響山區交通及施工，且103年度受多次豪雨災害，改變地形地貌，使工程多有變更，延誤工程進行。 2.廠商為減少請款之作業耗費人力，多於完工後一次辦理驗收付款作業，故實際支用數偏低。  改進措施： 1.本局除於每月主管會報中檢討各項計畫執行進度外，並視進度狀況不定期召開進度檢討會，針對未發包、停工中以及進度落後案件逐案檢討，督促執行單位限期改善，俾利掌握工程進度。 2.前置作業提前辦理：於前一年度即辦理下一年度計畫工程之前置作業及先行測設，俾於年度開始及預算通過後即可發包施工。	103年度計辦理405處工程，約可改善農路207公里，受益農地面積約2,031公頃，受益人口約2.3萬人。

主辦會計人員：

會計室主任 施明仁

機關長官：

營業主任 李鎮洋